

論揚雄《方言》詞彙的音韻對應及相關問題

呂昭明

摘要

本文以問題導向的研究方式，嘗試為揚雄《方言》各區域詞彙音韻間的對應關係，進行可能的分析，內容要點則可析分為四：

第一，東亞漢學家於揚雄《方言》的研究取徑有三：一、《爾雅》與《方言》間的編輯過程。二、《方言》郭璞音注聲類與韻類的分析。三、方言地理學學理的應用與《方言》詞彙詞形擬構。

第二，美國漢學家於揚雄《方言》及其語言系統的構擬，則有兩個基本方向：一、著重於《方言》區域詞彙詞源及其音韻對應問題。二、以上古、中古音韻系統為中心，藉由揚雄、司馬相如和王褒等賦家作品的押韻行為，推導西漢時期的音韻系統。

第三，本文重新分析郭璞於揚雄《方言》「秦晉」、「東齊」和「南楚」音注語料的音類條件，說明此三區域內部詞彙音韻對應的關係，以及區域內部音類層存在的可能性。至於《方言》所描述「通語」的概念，很可能代表著區際之間「同源詞」。

第四，以「層」的學說觀點，重新思考明張位《問奇集》所列單音節字組的音義和韻類關係，進而聯繫「方言區域史」的學說理念。

關鍵詞：《方言》、音韻對應、通語、音類層

* 本文原題為「論揚雄《方言》詞彙的音韻對應：以司禮義（Serruys 1953）為討論起點」，承蒙兩位審查人提供修改建議，擴充了部份討論內容，謹致謝忱。衷心感謝岩田禮先生於方言地理學的指導與啟發，使得本文具備成文的可能性。同時要特別感謝金周生先生所提出四個深具引導性的問題，使得本文修改過程得以順利開展。

** Ro Shoumei, Contracted Full-time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一、論題的提出

「古音學」與「等韻學」是清儒於語文學研究的兩條支柱。¹前者的研究方法以「文字語料」為對象，取材範圍則以《詩經》、《易經》和《尚書》等經典文獻的章句押韻問題為起始，《詩經》韻類和《說文解字》的諧聲字群，則為判斷韻類分合的分析依準。後者取以「文獻語料」的研究方法，著重的是文獻間的歷史關係，即文獻史料論述、考證及其與語料層面的解析。

清儒戴震《方言疏證》的研究，側重於個別單音節詞彙音義校勘和考證問題，²可以歸屬於「古音學」研究概念的延伸。現階段有關揚雄《方言》的研究，郭璞的注解、清儒疏箋內容的整理和揚雄《方言》個別字詞相屬區域的考釋，則是三個主要的研究方向。³

¹ 本文認為「切韻學」應可歸入「等韻學」，詳參陳新雄：《六十年來之聲韻學》（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年）。

² 這一點與其處理《孟子字義疏證》的態度相近，但是未著重於思想層面的闡發。

³ 參看李恕豪：〈論揚雄《方言》中的幾個問題〉，《古漢語研究》第3期（1990年），頁59-64、74；沈榕秋：〈從郭璞注看晉代方言地理及其與漢代方言地理的關係〉，《衡陽師專學報》第1期（1991年），頁46-51；李恕豪：〈揚雄《方言》中的秦晉方言〉，《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第1期（1992年），頁76-82；汪啟明：〈揚雄《方言》中的「東齊」考辨〉，《四川大學學報（哲社版）》第3期（1993年），頁59-64；趙振鐸、黃峰：〈《方言》裡的秦晉隴冀梁益方言〉，《四川大學學報》第3期（1998年），頁51-55；陳立中：〈論揚雄《方言》中南楚方言與楚方言的關係〉，《湘潭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25卷第5期（2001年10月），頁60-63、135；華學誠：〈近十五年來的揚雄《方言》研究與我們對《方言》的整理〉，《南開語言學刊》第1期（2007年），頁59-69、165；孫玉文：〈揚雄《方言》與方言特徵詞的判定問題〉，《湖北大學學報（哲社版）》第38卷第5期（2011年9月），頁32-37；徐玲英：〈論戴震對揚雄《方言》的貢獻〉，《淮北師範大學學報》第33卷第4期（2012年8月），頁6-9；王彩琴：〈試論揚雄《方言》中的楚方言〉，《學術交流》第2期（2013年2月），頁120-123；王彩琴：〈揚雄《方言》裡的河洛方言〉，《河南社會科學》第22卷第12期（2014年12月），頁99-102；楊春宇、王媛：〈揚雄《方言》所見的幽燕方言〉，《遼寧師範大學學報（哲社版）》第38卷第6期（2015年11月），頁837-845；吳吉煌：〈《方言》「標音材料」及其與「轉語」的關係〉，《語文研究》第3期（2016年），頁27-32。韓建立：〈《方言》與揚雄的語言思想〉，《長春大學學報》第13卷第2期（2003年4月），頁29-30、107；陳若愚：〈揚雄《方言》全稱語意辨〉，《大理學院學報》（2005年7月），頁66-68；王彩琴：〈揚雄《方言》中的記音字與方言詞〉，《河南社會科學》第18卷第6期（2010年11月），頁196-198；閻玉山：〈《方言》宗《爾雅》說辨疑〉，《古籍整理研究學刊》第3期（1990年），頁19-22；申小龍：〈中國語文傳統的範式變革——論揚雄的《方言》〉，《青島海洋大學學報》第4期（1998年），頁69-75；魏錦：〈以揚雄《方言》為根據的漢代方言分區研究綜述〉，《重慶廣播電視大學學報》第22卷第5期（2010年10月），頁73-77；蔡曉：〈由揚雄《方言》看泌陽話中古語的遺留〉，《天中學刊》第18卷第3期（2003年6月），頁98-100；陳立中：〈從揚雄《方言》看漢代南嶺地區的方言狀況〉，《韶關學院學報》第23卷第4期（2002年4月），頁1-5；燕崧：〈揚雄《方言》中的荆楚方言詞彙釋〉，《荆楚理工學院學報》第24卷第10期（2009年10月），頁47-51。

1.1 《方言》詞源與方言地理學

東亞和美國漢學家於揚雄《方言》的研究取徑，具備各自不同的學術環境影響，可以簡要分梳於次：

第一、東亞漢學家於揚雄《方言》的研究取徑，至少有三種分野：

(一) 《爾雅》與《方言》間的編輯過程問題：

相較於揚雄《方言》反切或直音語料的研究，福田襄之助（1979）、遠藤光曉（1998）則是接續內藤湖南（1921）的分析方法，轉而關注於揚雄《方言》和《爾雅》注釋形式的異同及其與《爾雅》、《方言》成書過程的可能問題。

(二) 《方言》聲類與韻類的個別分析：

關於揚雄《方言》詞彙音韻問題，坂井健一（1975）、立石廣男（1971, 1972, 1975）的研究取徑，主要是以郭璞所注反切語料為討論對象，逐一分析聲類和韻類單位內部聚合字群成份，以及單位之間字例交互所成的音類相近關係。孔在錫（1975）則是以揚雄《方言》所記載朝鮮方言的直音語料，嘗試透過董同龢上古音的構擬系統，擬定了可能的音值。

(三) 方言地理學學理的應用：

方言地理學的方法概述，雖可於 Bynon（1977）或是 Norman（1988）獲得初步認識，岩田禮（2009, 2012）所編集的論著，主要是藉由大規模漢語方言共時語料，進行詞彙詞形地理分佈的分析與解釋。《爾雅》與《方言》間的成書問題，類近於一種文獻重建（text reconstruction）的概念。《方言》聲類與韻類的分析，則與《切韻》系韻書的研究方法異曲同工。相較於此二者，岩田禮及其研究團隊，則有著另一個側面的研究貢獻。⁴

第二、美國漢學家則可以司禮義（1953, 1962, 1967）和柯蔚南（1982）為代表，二者的研究思路，共同來源於高本漢於漢語音韻、詞彙與語法的研究範式。⁵司禮義側重於揚雄《方言》詞源的構擬以及詞彙區域分佈問題，⁶

⁴ 當然，岩田禮（2009：215）亦自覺到現階段研究者多數接受歷史比較法，可能僅有少數接受語言地理學的假說。

⁵ 高本漢（1954：5-6）提出了中古漢語音韻學研究的三把鎖鑰：一，韻圖。二，日本、韓國與越南漢字音。三，漢語方言。參看 Bernhard Karlgren.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Stockholm Bulletin No.26, Stockholm 1954.*

⁶ 司禮義（1959, 1960）於詞形的構擬與詞源的推求，已然考慮到揚雄《方言》的區域分佈問題，儘管如此，其方法仍是以比較法為主體思維，尚無從參考漢語方言調查語料。

柯蔚南則是著眼於揚雄與相近時期文學作品的韻類分析，並嘗試構擬出揚雄口語的音韻系統。

如何可能將司禮義(1960)於揚雄《方言》詞源的分析，與岩田禮(2012)於現代漢語方言詞彙詞形分佈區域的觀察，進行整合？很可能會是一個相當有趣的問題，這是本文第一個問題意識。本文發現司禮義(1967:260-261)所舉「虺」字詞源的分析內容，可以視為一個接軌研究的起點，如次：

(1) The word 虺 alone is defined in SW as 蠅虎‘sort of lizard’ or ‘tiger of the flies.’ Under the character 易, SW has 蜥易, 壁虎也 (lizard = tiger of the wall). The Yi ching commentary of Lu Chi 陸績 explains 虺: 蠅虎始在穴中跳躍而出 ‘The tiger of the flies, first stays in the hole (of the wall), (then) jumping comes out.’

假若將司禮義於(1)的說法，聯繫岩田禮(2012:70,74)所繪製「蠅」、「胡蠅虎」前綴成份(Prefix, Prepositional Form)，以及「蝎虎」的詞形分佈區域，則可帶出四點說明：

第一，現代漢語方言「蠅」與「胡蠅虎」的詞形，分別分佈於山東與東南沿海區域，相當於揚雄《方言》「東齊區」與「吳楚區」。⁷這一點可有文獻佐證，間接增加了分析的可信度。

第二，若是仔細觀察，「蠅」與「胡蠅虎」的前綴詞形，其於現代山東地區的鄰近區域，尚有詞形「蝎」和「蝎虎」，然其於東南沿海的鄰近區域，前綴詞形則為「錢」(錢龍)、「潛」(潛龍)、「泉」(泉龍)和「神」(神郎)。

第三，以高本漢的上古音構擬而言，「蠅」和「蝎」分別為[djəŋ]、[gʰat]，假若考慮「胡」字古音聲類同於「蝎」，且上古漢語方言存在「ə→a」(金慶淑 1993，梅廣 1994)的規則，「胡蠅」縮略為「蝎」音讀形式的可能性是存在的。不過，以「蝎虎」詞形於現代漢語方言分佈區域範圍較廣而言，亦可假定「蝎」為原始前綴詞形(proto-prefix)，而後分音為「胡蠅」。

第四，有意思的是，梅廣(1994)言及「……《方言十一》蠅，東齊謂之羊，陳楚之間謂之蠅；自關以西，秦晉之間謂之蠅。這是舌根韻尾前的元音交替，但這方音變化似乎不限於舌根韻尾」。⁸以上古音的韻部條件而言，「蠅」屬蒸部，「羊」屬陽部，兩字同源的假設下，元音交替的解釋便有了成立的可能性。若根據梅說，可以假定此類型的元音交替，發生於「東齊」、「陳楚之間」和「秦晉之間」。儘管就第一至第三點而言，岩田先生的

⁷ 參看後文表(26)。

⁸ 參看梅廣：〈訓詁資料所見到的幾個音韻現象〉，《清華學報》新24卷(1994年3月)，頁13-14。

思路，主要置放於如何由現代漢語方言詞彙的地理分佈重建原始詞形，⁹亦與梅先生的音韻分析取徑有所不同。如何銜接兩種學術觀點的分析脈絡？顯然是個有待嘗試進行的研究。¹⁰

1.2 《方言》詞源與音韻對應問題

本文研究的第二個問題意識，則擬藉由歷史語言學於音韻重建 (phonological reconstruction) 的學說觀念，尋找出揚雄《方言》單音節詞彙「音韻對應」的可能性，茲分為三點進行說明：

第一，羅杰瑞 (Norman 1988: 34-35) 接續高本漢 (1954) 中古漢語的重建方法，以中古韻圖舌頭音的字例於現代漢語方言、越南和韓國漢字音的音讀形式為觀察對象，說明音韻對應的方法 (2)。

(2)	北京	蘇州	廈門	廣州	漢音	越南漢字音	韓國漢字音
端多	tuə	təu	to	to	ta	ʔda	ta
透他	t'a	t'p	t'a	t'a	ta	tha	t'a
定弟	ti	di	ti	tai	tei	ʔde	che
泥內	nei	nE	lui	noi	nai	noi	nae

...The only way phonetic substance can be given to these categories is by comparing them to actual pronunciation in modern Chinese dialects and in the Sinoxenic dialects of Japan, Korea and Vietnam. A glance at the table shows that a large majority of the forms are either dental or alveolar stops and nasals. The initials duan and tou are voiceless dental stops in all dialects; with the exception of Kanon, which has merged the two series. The remaining dialects have an unaspirated stop for duan and an aspirated stop for tou; it is reasonable to suppose that Middle Chinese possessed the same sort of consonant.

⁹ 重建出的詞形，其歷史時間為何？確實可能受到質疑。但是，這可能不影響該學說的提出，理由在於現行的漢語方言詞彙調查，並非如同漢語方音調查字表，具有相對完備的文獻語料基礎。

¹⁰ 柯蔚南 (2015: 247-288) 雖然依據贛方言的詞彙語料，進行了一些分析，但於許多詞項附註亦深感語料不足之下，影響詞彙形式比較的問題。參看 Coblin South W. 2015. *A study of comparative Gàn.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monograph series 58*。

第二，Fox (1995 : 74-75) 不同於 Bynon (1977) 著重於印歐語的語言證據，延伸至漢語方言語料進行觀察 (3)、(4)。

(3) 北京 廈門 福州

十 ʂɿ tsap sei?

七 tɕʰi tɕʰit tɕʰei?

北 ɸei pak poik

...In most Mandarin dialects of Chinese, such as that of Peking, the originalfinal plosive consonants have been lost, but they are preserved in most of the dialects of the south. Thus we find the correspondences.

(4) 北京 天津

餓 e ne

愛 ai nai

傲 ao nao

...In a number of dialects of Mandarin Chinese, we find words with initial nasal consonants where Peking dialect has none. Compare, for example, the words as spoken in Peking and Tianjin. Here the Tianjin dialect has /n/ corresponding to /ø/ in the Peking dialect. This looks exactly like the previous case, where an absent phoneme can be reconstructed on the basis of evidence from other languages. The data give us the correspondence set: ø/ n and this is easily reconstructed as the proto-phoneme *n. Unfortunately, however, evidence from elsewhere makes it clear that earlier Mandarin Chinese had no such phonemes in these words.

第三，丁邦新 (1994 : 22) 以澎湖湖西鄉閩南方言「布路姑虎雨：-io」為例，論述上古元音問題，說明介音-i 屬增生而來。¹¹面對相近的字組，連

¹¹ 參看丁邦新：〈漢語上古音的元音問題〉，《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二）歷史語言學》（臺北：中央研究院，1994年），頁21-40。

金發（1990：8）討論閩北建甌方言文白異讀的語料內容，¹²則是顯示白讀層「布哺補／布哺：-io」具有-i介音，文讀層「哺布補／扶／初鋤：-u」則無有介音。湖西與建甌字組的音韻關係，由於具備相同的古音類條件，¹³兩者間規則性的音韻對應，很可能非偶然為之。¹⁴

何以丁文認為介音-i為增生成份？丁先生的解釋策略是由時間概念而來，以文中的字例而言，澎湖湖西鄉閩南方言相較於澎湖群島其餘聚落或是臺灣的閩南方言，介音-i為增生的解釋，可能無從否定，只是如此一來，便必須追問兩個問題：

- （一）閩北建甌方言白讀層的-i介音，是否同樣適用於-i介音增生的解釋？
- （二）何以澎湖湖西方言與建甌遙距千里，前者在閩南島嶼區域，後者在閩北內陸區域，字例同屬古韻魚部[**ag]一等開合口和三等合口，¹⁵其「-io：-io」音韻對應關係的意義為何？

前一個問題的難點在於，¹⁶假若建甌方言白讀層-i介音同屬增生的規律，則可能是在哪一個歷史時期，因何種因素，使得原先的單元音進行分裂與增生？是一個有待接續的研究課題。

後一個問題在於澎湖湖西屬於島嶼環境，若要以「方言接觸」說明-i介音增生現象，恐有相當程度的困難。換言之，鄰近區域的閩南方言，介音-i增生的動因究竟何在？顯然是個尚待深究的問題。

閩方言分佈區域間的音韻對應問題，能否再由文獻語料進行可能的觀察？¹⁷儘管非本文的論題主旨，如何由空間的概念深入「方言區域史」（丁邦新1992）的學說？則很可能是另一個有趣的問題。¹⁸漢代揚雄《方言》為記錄方言詞彙分佈區域的早期代表文獻，為這一個設想提供了可能的憑藉。

本文擇用周祖謨（1951, 1956, 1993）《方言校箋》為主要文本依據，¹⁹嘗試討論下列的四組問題：²⁰

¹² 詳參 Chinfu Lien. 1990. Competing final systems in the Jiam'ou dialect.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Vol.20, No.1. pp.1-53。

¹³ 中古遇攝[模*uo][魚*jwo]。

¹⁴ 上古歌部「茄」，澎湖湖西亦讀為[-io]，該字於建甌則歸屬於文讀。

¹⁵ 中古遇攝三等字組，另有一部份歸屬上古侯部[**ug]。

¹⁶ 一般而言，方言白讀層早於文讀層，且音韻形式較為複雜，建甌魚部字組反倒是文讀形式相當豐富。

¹⁷ 參看呂昭明（2008：249-262）。

¹⁸ 參看丁邦新：〈漢語方言史和方言區域史的研究〉，《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一）漢語方言》（臺北：中央研究院，1992年），頁23-29。

¹⁹ 主要理由有二：一、周書以參校戴震《方言疏證》和王念孫《方言疏證補》，並於個別文字多所考釋。二、目前多數與揚雄《方言》的研究論著，皆以此文本為論述依憑。

²⁰ 本文第三節和第四節引用的上古音韻系統，則是取用李方桂（1971, 1976）、龔煌城（1990）

- (一) 東亞漢學家如何由語文學討論揚雄《方言》音注語料的研究脈絡，轉向思考詞彙音類的方言地理問題？
 - (二) 司禮義 (Serruys 1953, 1962, 1967) 於漢代區域間音類的音韻對應問題，²¹其可增補之處為何？柯蔚南 (Coblin 1982, 1983, 1984, 1986) 於揚雄口語音系的構擬，如何可能用以解釋《方言》區域音類「層」的問題？
 - (三) 嚴耕望 (1975) 所劃分出《方言》「秦晉區」、「南楚區」和「東齊區」三大區域，其音類以及音類層的條件可能為何？如何可能整合林語堂 (1933)、羅常培、周祖謨 (1958) 的研究發現，進一步論證區域間音類層特徵存有的意義？
 - (四) 如何接續音類層的觀點，重新思考明代張位《問奇集·各地鄉音》詞彙音注語料音類分合問題？由《方言》到《問奇集》，能否為方言區域史的學說，增補可能的論據？²²
- 本文即以此四個提問進行討論。

二、揚雄《方言》研究在東亞：²³從語文學到方言地理學

初步觀察東亞漢學家於漢語文獻語料的研究，似乎有一個共同的趨向，即是由早期關注反切、直音注音規則的探尋，擴大到文獻間內部各個構成部份及其內部的關聯性。這一個側面的審視，相較於高本漢以來採以文獻序文作為文獻時空判準的研究方法，顯然是向前一步的推進。以揚雄《方言》而言，坂井健一 (1975) 和立石廣男 (1971, 1972, 1975) 側重於郭璞音注於聲類，以及聲類和韻類組合層面的相關問題。福田襄之助 (1979) 和遠藤光曉 (1998) 則是圍繞在《爾雅》與《方言》詞例相似性，以及注音注釋所連帶衍生的成書問題。

和何大安 (1999) 三先生所互有發明的通用系統。個別的字例討論，或增添董同龢 (1954) 的構擬音值，以茲對照。

²¹ 本文之所以關注到 Serruys 的相關研究，最主要是受到小川環樹 (ポール・セリュイス氏「揚雄の『別国方言』にみえる漢代諸方言の研究」を評す) 一文的影響，該文收入〔日〕小川環樹：《中国語学研究》(東京：創文社，1977年)，頁 339-351。

²² 當然，或有學者質疑揚雄《方言》和張位《問奇集》跨越時間過長，很可能得再經過嚴密的檢證。這一點亦是本文有所自覺的問題。

²³ 華學誠 (2006) 已收錄了佐藤進 (1998)：〈揚雄『方言』の宋刊本とその影印・抄寫・翻刻〉以及松江崇 (1998)：〈漢語方言中的同言線束——也談根據《方言》的方言區劃論〉兩篇論著。

2.1 坂井健一 (1975) ²⁴

坂井健一 (1975: 66-70) 透過郭璞音注「聲類字群」的音讀形式，依發音部位構擬了相應的音值，可以臚列於次 (5)：

(5)

唇音	p- p'- b- m-	牙音	k- k'- g- ŋ-
舌音	t- t'- d- n-	舌上音	tʃ- tʃ'- d- ŋ-
齒頭音	ts- ts'- dz- s-	正齒音	tʃ- tʃ'- ʃ- / tʃ'- ś- ź-
喉音	o- ʔ- χ- ʁ-	半舌	l-
半齒	ń-		

2.2 立石廣男 (1971, 1972, 1975) ²⁵

立石廣男 (1971, 1972, 1975) 歸納出郭璞於《方言》注音的反切上下字群，反切上字聚合數為 105 字，反切下字聚合數則為 195 字。其次，採取三根谷徹 (1972) 的中古音系統，進行個別字例音讀形式分析。²⁶ 其所得要點，可以簡示如次：

第一，郭璞《方言》注音反切上字「聚合」字群之中，「邪」、「床」、「神」三聲類字母之外，皆有字例，其舉證內容，可約略徵引於次 (6)：

(6)

A. 見	居姑岡禁己古	溪	丘羌欺口苦	群	巨	疑	魚牛吾五
B. 端	丁都得	透	他湯吐託	定	途徒塗杜度	泥	奴諾
C. 知	張	徹	丑勅	澄	除直	娘	女
D. 幫	博方	滂	普匹	並	房蒲薄	明	
E. 精	子祖作	清	千錯	從	在昨	心	蘇先相素索
	莊 莊仄	初	初創差	床	山	山	山霜
F. 照	章之	穿	昌	神	審	舒式	禪 常裳嘗
G. 影	央於烏嘔惡	曉	香虛呼荒	匣	狐胡	余	余陽 來 洛力 日 人如汝

第二，郭璞《方言》音注反切下字「聚合」字群，多數反切下字使用頻率僅有一次，實則較難觀察出具體意義。因此，立石廣男 (1972: 56-59)

²⁴ 詳見坂井健一：《魏晉南北朝字音研究—經典釋文所引音義攷一》(東京：汲古書院，1975年)。

²⁵ 仔細檢視立石廣男 (1971, 1972, 1975) 的研究，尚存有一個可能的問題，即是音類內部「聚合成份的從屬關係，能否由出現頻率進行裁決」，很可能值得持續研究。

²⁶ 參看三根谷徹：《越南漢字音の研究》(東京：東洋文庫，1972年)。

採取了另一個觀察的方法，即是考慮反切下字與上字聲類的組合次數。此中，則有三個重點可以申述：

- (一) 牙音「群母」、舌音「透母、徹母和娘母」、唇音「滂母」、齒音「精母、穿母」反切上字皆無有例證。
- (二) 若將郭璞《方言》注音反切下字字群，與李榮《切韻音系》所收反切進行對照，當中則有五十五個字例《切韻》未有使用，約佔《方言》下字總數的三分之一強。
- (三) 郭璞《方言》注音反切下字平上去多兼諧、去與入多兼諧和平上入兼諧為少的現象，則可符合董同龢於上古語料分析所得學說。

第三，至於郭璞《方言》反切音注「組合」和直音關係，則有一個主要發現：即是「若將郭璞《方言》直音語料與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反切進行比較，其小韻首字具有相當一致的現象」。²⁷

2.3 孔在錫（1975）、李妍周（2012）

孔在錫（1975）研究成果主要在於兩點：第一，簡述《方言》版本問題。第二，尋繹出揚雄《方言》卷一至卷八，以及卷十一內所記錄屬於朝鮮方言二十六個條目的單音節詞彙，主要參酌董同龢《上古音系表稿》的音韻構擬形式。²⁸但舉數例示之於次（7）：

(7)

1. 亘 *xuan	2. 揚 *jaŋ	3. 盱 *juo	4. 策 *s'juək	5. 葉 *jɛp
6. 掬 *kiok	7. 禴 *jug	8. 膊 *pak	9. 搖 *jɔg	10. 巢 *p'og
11. 扇 *çien	12. 嬰 *g'juəg	13. 涅 *niet	14. 盈 *jag	15. 譁 *xua
16. 漢 *xan	17. 斟 *tçjem	18. 漫 *man	19. 賑 *dz'jen	20. 壯 *dz'an
21. 眩 *xien	22. 癆 *log	23. 植 *sjək	24. 角 *kok	25. 抱 *b'og
26. 鏹 *tien	27. 樹 *sug	28. 蜃 *dæd		

李妍周（2012）主要的提問著眼於《方言》「通語」一詞是否是「共同語」？扣除李文所引《方言》列為通語詞例但其「使用區域」不明的例證，可將其中八例重新整理於次（8）：

²⁷ 原文：「……王仁昫の『刊謬補缺切韻』〔ここでは『王三』と、『方言』の所謂郭璞注の直音とを比較してみると、その小韻〔反切毎区分〕の首字との一致率の高いことに驚かされる。」參看立石廣男（1975：189）。

²⁸ 原文：「……26條 중 單字의 上古音을 추측하면 다음과 같다. 이들 音은 우리의 漢字音과 대비를 함에 필요한 것이라 여겨 제시한다. 그리고 이들 音은 董同龢의 上古音을 기본으로 하여 설정한것이다」。

(8)

a.憐	楚 衛宋 齊魯	b.豐	趙衛 燕
c.知	南楚	d.履	秦晉
e.𦉳	周韓鄭 趙衛	f.𦉳	秦晉周韓鄭東齊海岱
g.闕	南楚	h.悼愬悴愬	自關而東汝潁陳楚之間

若以(8a.)和(8h.)為例,李妍周先生的問題意識亦有二:

第一,依循《方言》「憐;俺;憐;牟,愛也,韓鄭曰憐,晉衛曰俺,汝潁之間曰憐,宋魯之間曰牟,或曰憐,憐,通語也。」的說法,提出第一組問題:²⁹一,《方言》的解釋語與通語的關係是如何形成的?二,舉例言之,普遍通用的語彙「愛」,其於「汝潁之間」和「宋魯之間」,如何以其所使用的方言語彙稱之為通語?

第二,依照《方言》「悼;愬;悴;愬,傷也。自關而東汝潁陳楚之間通語也。汝謂之愬,秦謂之悼,宋謂之悴,楚潁之間謂之愬」的說法,提出第二組問題:³⁰(一)《方言》的解釋語「傷」,從函谷關至東方汝潁陳楚之間的通語「悼愬悴愬」,究竟是什麼樣的關係?(二)在某些區際之間所使用的通語,其定義又是為何?

面對第一組問題,以上古音而言,「憐」屬於魚部;「牟」屬於幽部,「憐」屬於真部;魚幽皆屬陰聲韻部,雖非鄰韻,以較為寬散的設想,若假設與真部相對的陰聲韻部為脂韻,三字音間旁轉的可能性則無從排除。面對第二組問題,「悼」為宵部;「愬」為幽部,兩字音為鄰韻旁轉關係。「悴」屬微部;「愬」屬文部,兩字音則為陰陽對轉關係。換言之,以(8a., 8h.)的詞例而言,在相同詞義的條件下,區域間不同「詞形」的表現,設想為同源詞,其古韻部條件當是可以有所支持的。這是第一個層面的解釋。

第二個層面的解釋,則可分為兩點:(一)若是將第一組問題的詞例對照後文(26)所描繪出的《方言》區域相對位置圖,則「憐」屬魚部;「牟」屬幽部的音韻對應,很可能另外代表著「韓鄭」、「宋魯」兩區域某一音讀層的相近與相同現象。(二)若是將第二組問題的詞例,對照後文(30)的內容,則「幽:宵」韻部的對應關係,亦可見於(26)所示「蜀漢區」。有

²⁹ 原文:「풀이어와 通語의 관계는 어떻게 되는가? 예에서는 보편적으로 통용되는 어휘인 ‘愛’(풀이어)를 두고 왜 汝潁之間과 宋魯之間에서 사용되는 방언어휘를 通語라고 칭했을까?」。

³⁰ 原文:「풀이어‘傷’과 함곡관 으로부터 동쪽 汝潁陳楚之間의 通語인 悼愬悴愬 은 어떤 관계 인가? 또 어느 지역과 지역 사이에서 쓰이는 通語라는 의미는 어떤 것일까?」

趣的是，通過（30）所顯示區域間的韻部關係，「幽部」字與「之部」、「之魚宵部」、「東部」字群間的接觸。

透過上述兩個側面的解釋，本文認為「通語」一詞，很可能更接近於學者所謂「同源詞」，³¹不會是「共通語」的概念，這一點或許可用以增補李先生提出質疑的可能意義。

2.4 福田襄之助（1979）、遠藤光曉（1998）

福田襄之助（1979）、遠藤光曉（1998）二文的問題意識，皆是著眼於文獻語料「編輯」的立場出發。分述於次：

第一，福田襄之助（1979：39-41）提出了兩點看法：

- （一）揚雄《方言》與《爾雅》的形式儘管相近，但是仍對《爾雅》的語料有所編排。首先是同義詞語的並列。其次，一旦確認某個詞彙屬於某個區域，依據資料找出其區域之所在。兩個步驟可能是揚雄編纂過程的順序。³²
- （二）《爾雅》卷四〈釋親〉以至於卷十九〈釋畜〉之間的描寫方法不同而多樣，顯示出《爾雅》的成書問題，即書中各部份並非同時期所編纂而成。³³

第二，遠藤光曉（1998）進一步提出「編輯史」的學說觀念，探索揚雄《方言》成書的可能過程。³⁴遠藤論文的發現有二：（一）注釋類型於卷次的不同。（二）各卷次出現的地名問題，如（9）、（10）所示：

³¹ 針對《方言》「同源詞」的問題，孫玉文（2011）的主要看法則有兩點：一，以《方言》少數同源詞構擬秦漢時期某些音系可能會有問題。二，依《方言》詞條，取雙聲、疊韻的分析方法，分析12個區域（「秦晉」、「周韓鄭」、「趙衛」、「魏宋」、「齊魯」、「東齊海岱」、「燕」、「北燕朝鮮」、「楚」、「南楚」、「南越」、「吳越」）的聯綿詞。此外，王彩琴（2010：198）亦言及《方言》雙音節詞可有三種類型：疊音詞、譯音詞和聯綿詞。數量相對為多的聯綿詞，又以雙聲聯綿詞和疊韻聯綿詞佔有較高的比率。孫文雖未明言，但由其引例與舉證語料而言，很可能受到楊秀芳（2000）和梅廣（1994）兩先生思路的影響。

³² 原文：「……爾雅的形式に似ているが、爾雅にはなお編輯がある。まず同義詞を並べて置いて、次にこのことばは何処何処のことばであると、資料によって一つ々ことばの故郷を探して行ったのが、揚雄の方言著述の作業の順序であったと思われる。」

³³ 原文：「……爾雅の釋親第四以下釋畜第十九に至る間の表記法がまちまちでやや多様にわたっているのは爾雅の成立に問題があり、爾雅の編輯が同時のものでないことを意味する。」

³⁴ 關於遠藤光曉重建《切韻》，以及平山久雄重建《韻鏡》的相關方法，參看呂昭明（2017：47-96）。需要補充的是，若以上古、中古和近代三個時期的學說為基礎，漢語音韻學三個時期可謂以「文獻語料」為主要分析素材。然則，隨著出土文獻和漢藏比較的推進，上古漢語語料則可能再細分出所謂的「文字語料」，本文所謂的「文字語料」是以文獻語料韻類關係為主，文字諧聲為輔的分析取徑。更為簡潔的說法，「文字語料」主要牽涉到研究者的語文學、語言學觀點以及對於文獻內部音理邏輯的認識。「文獻語料」則為漢語史某一個特定時空之下，某一個或是某一群作者於其所生長遭遇的「語言環境」、「學術環境」

(9) 遠藤光曉(1998)的分析方法 1

《方言》注釋類型	《方言》對應卷次
A. 方言詞 1, 方言詞 2, ……通語	卷一、卷二、卷三、卷六、卷七、卷十、卷十二、卷十三
B. 通語(或意義解釋), 地方 1—方言詞 1, 地方 2—方言詞 2……	卷四、卷五、卷八、卷九、卷十一
C. 地方 1—通語(或意義解釋)方言詞 1, 地方 2—通語(或意義解釋)方言詞 2……	卷四、卷八

(10) 遠藤光曉(1998)的分析方法 2

《方言》地名	《方言》對應卷次
A. 各地地名	卷一、卷二、卷十一
B. 東北地名	卷三、卷七
C. 中原地名為多	卷四、卷五、卷八、卷九
D. 中原地名為少	卷六
E. 南方地名	卷十
F. 幾乎未出現地名	卷十二、卷十三

通過表(8)、(9)的內容,可以再分梳為兩點說明之:

第一,遠藤光曉(1998)的問題意識來源可能有二:一、內藤湖南(1921)〈爾雅の新発見〉討論《爾雅》注釋類型思考成書問題的方法。二、馬學良(1984)〈《方言》考原〉討論《方言》成書的觸發。

第二,以字組成份於聲類與韻類間的串流言之,文獻語料所能提供的僅是串流之後的結果。研究者必須針對文獻內部各個組成部份,進行整體性的考察。

2.5 岩田禮(2012)

岩田禮(2012: 140-141)依據揚雄《方言》所言:「黨、曉、哲,知也。楚謂之黨,或曰曉,齊宋之間謂之哲。」,藉由現代漢語方言詞彙區域分佈的分析,從而提出三點說法:

第一,「知」概念的現代漢語方言詞彙語料,可以分為五個類別:(一)「知」系。(二)「曉」系。(三)「知曉」或「曉知」系。(四)「八」系(分佈於閩東,詞源尚不清楚)。(五)以「識」、「認」、「學」、「解」等為前綴的詞組。

第二，前兩大類別：「知」系分佈於長江以北、福建南部和廣東、廣西南部區域。「曉」系分佈長江流域、浙江、江西和湖南。

第三，現代漢語方言「知」系的音讀形式為：[ʃ-]、[ts-]、[tʂ-]、[tɕ-]、[t-]；「曉」系的音讀形式為：[h-]、[ç-]、[s-]、[x-]。

這三點觀察有三層意義：

- (一) 已然跳脫傳統研究揚雄《方言》僅只注意到音韻或語音層面的視野，並且進一步注意到了詞彙的詞類問題。
- (二) 《方言》所謂「楚謂之黨，或曰曉」所示「曉」為前綴的詞彙詞形，其分佈範圍與今日具有一致性。
- (三) 若以高本漢（1923：335）為依準，³⁵「哲」的古音[tɕiit]，分佈於北方漢語區域尚未顎化。

三、揚雄《方言》詞彙的同源詞研究範式：³⁶司禮義（Serruys 1953）

不同於東亞學者於文獻語料的重建工作，歐美學者側重於歷史語言學方法的應用（馮蒸 1989，徐通鏘 1991, 1997，陳保亞 1999，潘悟雲 2000，耿振生 2004），可以說是各自學術傳統之下的延展。尤其是高本漢所建立的研究範式：含括中古漢語的分析方法、原則和構擬出的音韻結構，對於繼起的歐美漢學家，援引應用於漢語文獻語料的研究，更是有著深遠的學術影響力。Bynon（1977：58-59）則是另外指出了高本漢於上古漢語人稱代詞詞形構擬與句法間的相關概念，如次（11）所徵引：

(11)...Karlgren's analysis is based on the functional interpretation of the scatter in the oldest surviving texts of pronominal forms. ...there must have been a syntactically determined distribution of the form pairs based on an opposition between a subject-adnominal function and an object function. On the basis of his evidence he postulated the following distribution of forms:

person	nominative-genitive	dative-accusative
1.	wu	wo
2.	ju	erh

³⁵ 參看 Karlgren Bernhard. 1923. *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 Dover Publications, New York.

³⁶ 司禮義於揚雄《方言》的研究雖早於柯蔚南，但是目前多數學者則多以柯蔚南（Coblin 1983）於音韻問題的觀察為導論。

3. ch'i (genitive) chih

When the protoforms of these were reconstructed on the basis of the phonological rules established for Chinese, he obtained :

person	nominative-genitive	dative-accusative
1.	*ng-o	*ng-â
2.	*ńi-o	*ńi-a
3.	*g'-iəg	*t'y-iəg

What matters is that the reconstructed forms are morphologically segmentable and recurrent stretches can be associated with grammatical functions: case suffixes -o and -a for first and second person, case prefixes for the third person. From this Karlgren concludes that in Archaic Chinese pronouns inflected for case, and he goes even further and suggests that, since pronominal inflection presupposes nominal inflection, Archaic Chinese must have possessed case also as a category of the noun.

(11) 所描述高本漢於上古漢語人稱代名詞的分析策略，很可能是受到羅曼斯語系研究經驗的啟示而來。高本漢的研究並非僅是音韻構擬，而是構擬形式間的對應關係，帶有語法層面的研究意義。

司禮義 (Serruys 1953, 1962, 1967) 於揚雄《方言》取證過程雖不盡然具有一致性。³⁷但是，皆立基於兩個步驟：(一) 以音義關係檢驗詞彙形態。³⁸

(二) 以相近時代的文獻語料進行詞源的檢證。這一個章節分為兩個部份，第一個部份擬先行分析 Serruys (1953) 〈古漢語方言研究：《方言》中的「貔」〉一文的思路脈絡。第二個部份則是討論 Serruys (1960, 1962, 1967) 於《方言》五則詞彙的分析程序，試圖尋找出可能的思考縫隙。

³⁷ 相較於 Bodman 和 Coblin 不斷將視角延伸至現代漢語方言的比較研究，Serruys 的研究則集中於《方言》、《說文解字》和商代甲骨的語言文字問題。至於司禮義以《說文解字》諧聲規則，論證其於揚雄《方言》詞源構擬的相關問題，牽涉到問題較為複雜，本文暫時從略。

³⁸ 此外，Serruys (1959) 的思路相當細密，一方面討論《說文解字》六書個別的原則與意義，另一方面亦以之論述《方言》單音節詞、雙音節詞與《說文解字》六書之間的關係。Serruys (1959) 取以《說文解字》「諧聲」、「轉注」所提出的規則概念，用以思考《方言》載記單雙音節詞彙的時空分佈問題，可惜這一部份的研究，鮮少受到學者們的直接討論。從學術史的立場而言，則很可能是針對高本漢諧聲說的回應，參看 Bernhard Karlgren. 1925. A Principle in the phonetic compounds of the Chinese script. *Asia major* vol.2.pp.302-308。

相較於司禮義 (Serruys 1953) 選擇以詞彙音韻與地理區域交互的討論方式，司禮義 (Serruys 1959, 1960) 則是側重於漢字諧聲偏旁間的音韻關係。³⁹

3.1 司禮義 (Serruys 1953) 分析方法與步驟⁴⁰

司禮義 (Serruys 1953 : 363) ⁴¹先行羅列揚雄《方言》卷八的一段注釋內容 (12) :

(12)

「貌」(a) 陳楚江淮之間謂之「貉」。北燕朝鮮之間謂之「貉」
(b) 關西謂之「狸」(c) 郭璞注. a) 狸別名也 b) 今江南呼為
「貉狸」c) 此通名耳。「貌」未聞語所出。

如何解釋揚雄《方言》卷八第二分句的內容？司禮義提出了九個步驟的論證過程，可以析解如次：⁴²

步驟一，「貌」，⁴³高本漢擬為**b'jər>*b'ji，高本漢依循的是《說文》「比……匕亦聲」的說法。

³⁹ 關於這方面的問題牽涉到司禮義於《說文》的研究，為了避免淆亂本文基本論題，擬另文處理。

⁴⁰ 李玉 (1994 : 100) 未提及此文，至於討論的部份，亦僅約略言及柯蔚南 (1983) 的研究，只是司禮義此文恐怕是系統性以高本漢上古音研究成果分析揚雄《方言》的重要著作。詳參李玉：《秦漢簡牘帛書音韻研究》(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4年)。

⁴¹ 司禮義 (Serruys 1953 : 363, 371) 述及其主要的問題意識：“...A study of the ancient Chinese language only in terms of phonetic reconstruction of characters and of semantic connections between characters bring a bewildering and chaotic picture, where everything resembles everything. Fang-yen shows that the various semantic and phonetic series thus obtained make a telescoped and confused picture of several variants of words, distinct in reality by their respective time levels and spatial distribution. Though the results of a study of Fang-yen may seem small, they provide much needed information on the real conditions of spoken language of Han.”

⁴² 整體而言，司禮義 (Serruys 1953) 是一個成功的重建過程。若是仔細推求，司禮義的構擬步驟，有些情況下可能不夠明確。可以分成兩點，說明於次：一，若以第四步驟和第五步驟為例，第五步驟所觸及三組音節結構[b'riôg~bg'iôg~bdjôg]，依據「d g r」三個輔音成份的語音質性而言，取用*bdjôg 的構擬可能較為合理。何以司禮義最終擇取*bg'iôg 此一形式？則很可能是考慮到第四步驟語例的因素。換言之，論證過程很可能需要再微調分析步驟的先後性。二，複輔音構擬的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原則為何？在這一篇文章當中，尚未有說明。倒是這一點可以用來解釋司禮義 (Serruys 1959, 1960) 大量討論諧聲字群理論與應用的原因。

⁴³ 文字部件：「豸」、「毳」。

步驟二，「貌」雖亦可見於《詩經》和《尚書·牧誓》，然其於《爾雅》則為「貌：白狐」，《說文》「貌：豹屬」。

步驟三，「貌」，郭璞注解增加另一名稱「一名執夷，虎豹之屬」。次者，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支持郭說之外，另增「白狐」、「白熊」二稱，並指出遼東的分佈區域。

步驟四，「白狐」**b'ok-g'wo、「白熊」**b'ok-pia，可以解釋為bg'ioḡ的變體 (variant)。

步驟五，「豹」**pôḡ>*pâu和「貌」可能為相同語根，運用到不同但相近種類的動物。「勺」於高本漢 *Grammata Serica Recensa* 的諧聲語音系列，可以構擬為[b'riôḡ~bg'ioḡ~bdioḡ]，假若以 [bg'ioḡ~bdioḡ]比較「貌 b'ziær, b'giær」。

步驟六，「執夷」根據高本漢 *Grammata Serica Recensa*，可以構擬為**tiæb-djær。⁴⁴

步驟七，「貉」，依據《廣韻聲系》所構擬形式*lii<**læḡ，持續引據「𤝵」於《說文》「犬張斷怒兒」的引申意義，從而提出「the radical 豸 was often freely substituted for 豸, and 𤝵 then would only by the position of the radical at the right side」的說法，儘管如此，Serruys 亦自覺到這一種解釋的根本問題。⁴⁵

步驟八，藉由「貉」《廣韻聲系》構擬為*p'ji<**p'iæḡ，對照高本漢 *Grammata Serica Recensa* 所購擬**p'æḡ，聯繫起音*t'əu，殆*ʔək的關係。最後，引用《大戴禮記》「狸子肇肆」的解釋，說明「狸子 as “young wildcat”」，並回頭檢視第五個步驟的擬音音值。

步驟九，進行方言地圖的繪製 (13)，以黃河、長江為界，可以觀測到輔音間的變異，至於黃河北側和長江南側輔音皆已清化。

⁴⁴ The analysis and etymology implied by the characters chih-yi is neither clear nor expressive; it may point to the fact that animal was living in less cultivated parts of the country: “(the animal) that seizes, graphs the barbarians.”

⁴⁵ As for 𤝵 and 貉 the meanings of “dog” and “wildcat” can be related, as is shown by the etymological explaining the “wildcat” as “white fox,” but the possibility is weak and small.

(13) 《方言》「貌」形式及其分佈

		p'jæg[p'tug]	
		黃 河	
b'liæg		b'jæn	
p'liæg			ngliæn
mliæg			ngløg
		揚 子 江	
		p'jwilji (< p'liæg)	

3.2 司禮義 (Serruys 1962, 1967) 的接續論證

司禮義 (Serruys 1962, 1967) 是一組長文，⁴⁶第一部份的內容主要討論諧聲字群分析的相關問題，第二部份則是《方言》載記舟船詞彙音義的探討，第三部份則是回到類近《方言》「貌」的論證模式，細密的討論《方言》「虎」的同音異形詞。

司禮義 (Serruys 1962, 1967) 選擇回到原先以諧聲部件和詞彙音義關係的研究。現將司禮義 (Serruys 1962:224, 305-307) 的分析步驟簡化如次(14)：

(14)

「汭」謂之「箬」，「箬」謂之「筏」，「筏」秦晉之通語也。江淮家居箬中謂之薦。方舟謂之「潢」。

步驟一：「汭」在《孟子》和《淮南子》分別讀為 *p'jüg 和 *b'jög。

步驟二：「桴」 *b'jög 似乎有特殊的詞義，但是馬融解釋「桴」為「木筏」 small raft。「箬」 bzëg, bzæg~bzög 「桴」 bzjög。

步驟三：「方舟」一詞為北方所習用，南方的方言區域則是限定在淮楚之間，《說文》稱為「併船」，其音讀為 *b'ieng-d'jwan~pieng-d'jwan。「方舟」為 *p'iwang-tjög，可能有一個音讀形式，由於首音「船」 *d'jwan 所帶來的連音變化，更接

⁴⁶ 司禮義 (Serruys 1959) 於揚雄《方言》的研究專著，該專著已然含括歷史比較法和語言地理學齊用的觀念。參看 Serruys (1959: 104-105, 200-220)。

近於 b'jĕn-d'jwan 和 pjĕn-d'jwan，直接發展為郭璞所言的「比船」*b'jĕd'jwa~pjĕd'jwan。至於「洑」*p'ju(g)可以假設為齊語。

(15.1)

	籛 b'æg<bz-	
筏 檣		桴
b'jwāt-jwāt	籛 b'ĕd	桴 b'jōg<bz-
pwāt, b'jwād	<bz-	
<bz-		洑 p'jug<pz-
		桴 pjug<pz'ug

(15.2)

	洑 b'æg	
併 pwāt~		*p'jug
b'jwāt		b'jōg
b'jĕn	方 p'jug	
piōn	桴 pjwang	
	潢	杭

司禮義 (Serruys 1967 : 255-257, 270-, 281-283) 的分析步驟，亦可重述於次 (16)：

(16)「虎」陳魏宋楚之間，或謂之李父，江淮南楚之間謂之李耳，或謂之於麤，自關東西謂之伯都。

步驟一：高本漢 *Grammata Serica Recensa* 和董同龢，分別將「虎」構擬為 *xo 和 *xâg。⁴⁷

步驟二：《白虎通》：「虎之言捕討也」。GSR : b'wo-t'ôg>pu-t'ao.

步驟三：《易林》：「鹿求其子虎之廬里唐伯李耳貪不我許」。「唐伯」一詞則引據 GSR : d'âng-pāk seems to represent a reversed sequence of 伯都, but again the underlying meaning of this name is not clear.

步驟四：「李父」GSR : ljæg-b'jwo，董同龢 ljæg-bjwag。董同龢考慮到《說文》分析「李」有「子」*tsjæg 為諧聲部件。當我們重建

⁴⁷ The underlying meaning of this name is unclear.

「子」為 *tslǝg, 「李」則當為 *dzlǝg~dzlǝg, 「李父」則為 *dzlǝg-b'ǝwag。假若音位轉換理論是正確的話, *dzlǝg-b'ǝwag 必須被解釋為「虎」*bdzǝg 音首輔音群的二分。⁴⁸

步驟五:「李耳」GSR: ǝǝg-nǝg, 郭璞音注以「值耳」GSR: *d'ǝǝg-dnǝg。此外, *dzǝǝg-dnǝǝg 相當接近於「酋耳」*dz'ǝǝg-nǝǝg, 兩者的構成成份可以追溯到個別的獨立形式 *bzǝǝg 和 *bdnǝǝg。

步驟六:「於虺」GSR: ʔo-d'o 或 ʔo-t'o。《說文》有一個關係詞「𧈧」GSR: d'o>d'uo, 並定義為「黃牛虎文」。這表示「於虺」是由單音節「虺」演變而來。

(17.1)

I 虎 *blxǝg	II 虺 貓 *dz'ǝn-mǝǝg<#*dz'mǝǝg
	*bzǝǝg>李父
	酋耳 #*(b)dzǝǝg
III 於兔 *(ʔǝǝg-t'ǝǝg)	
	#*t'ǝǝ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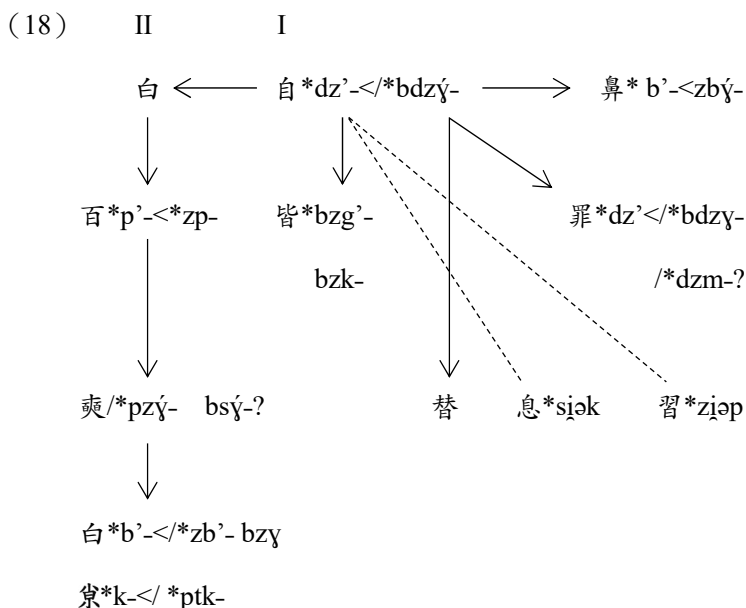
(17.2)

虎	李父[唐伯]
<u>虎/捕討</u>	
白虎 /*bzǝǝg	
李父 dzǝǝg-b'ǝwag	於兔 於虺ʔǝǝg-t'ǝǝg<#*ʔt'ǝǝg 虺
[酋耳] dz'ǝǝg-dnǝǝg	[駙虞~吾] #*tsnǝǝwag tsnǝǝg
[尊~] tswǝn-nǝǝg<#*dzǝǝg~tsw nǝǝg	
李耳	

需要再加以補充的是司禮義於諧聲字群關係的討論模式, 多半以文獻根據為基礎, 這一點與學者依據語言學學理說明諧聲關係的分析方式有所不同。以司禮義 (Serruys 1960: 135-145) 為例, 說明於次 (18):⁴⁹

⁴⁸ This reconstruction indeed gains new probability when compared with the other reconstructions.

⁴⁹ (18) 所示字群間同源關係, 本文依照韻部關係, 重新調整了司禮義原文內容。



Among these immediate Hsh derivatives of 自 which have not been explained are 息 and 習. It is the latter which is the most baffling. That there should be no doubt about the phonetic role of 白 in 習, is clearly stated in SWKL (Tuan Yu-ts'ai's emended text). It is here that I venture to propose a solution similar to that explained for the Hsh series 弋.

(18) 以字例線性方向推估，司禮義是以「自」為詞源的第一中心，第二中心則為「白」。「自」脂部，「白」魚部，以上古音的條件而言，皆為陰聲韻部。但若以韻部的鄰近關係而言，原先線性方向依下列兩點韻部條件需要重新調整：

- (一) 「自」、「替」為脂部，「鼻」、「皆」為微部，兩者間的旁轉關係，符合古韻部條件。至於「息」為之部，「習」為緝部，關係則疏遠。
- (二) 「白」、「百」和「爽」同屬魚部，「兪」、「𪔐」亦屬魚部，惟「穆」為幽部。⁵⁰

⁵⁰ 司禮義 (Serruys 1960 : 142) 另外言及如次的說法：“If this explanation of 白 as the original pictograph of the target (的) is correct, then the reconstruction of 白 must also show a reasonable similarity with that which we obtained for 的. Some Hsh derivatives of 白 most important to determine the ArC reading of 白 are : 兪 穆, and the derivatives of 兪 : 𪔐. There is also the unusual reading 魄 against the more ordinary ; the two readings would show a sequence a sequence in the cluster, differing in the same way as 自 and 鼻.”

(三)若是根據小川環樹(1962)諧聲字群「層序」的學說,可以預設(18) I形成時間早於於II。

四、揚雄《方言》與漢代音韻問題的接續研究:柯蔚南(Coblin 1984, 1986)

儘管柯蔚南和司禮義皆是接續高本漢的研究範式,但是,柯蔚南並非取以詞源和地理分佈為研究方向。柯蔚南(Coblin 1982, 1983, 1984, 1986)一系列分析揚雄《方言》的論述策略,是以兩個步驟為起點:⁵¹

(一)以上古和中古音韻系統作為參照音系,分析兩漢時期韻文的押韻行為。

(二)確立上古入聲韻部、陰聲韻部和相對性陽聲韻部的元音構擬程序。

第一個步驟,即問題的分析方法,可能是沿用高本漢(Karlgren 1954)的討論模式而來。

第二個步驟,除了徹底運用李方桂(1971, 1976)於-r介音和-j介音的解釋之外,韻類字組的重新排列,將導致原先韻類單位的元音成份產生變異,是以觀察元音於同一韻類的分佈位置,擇取出最佳優選值。本文認為這是一個合乎音理發展的思考,簡而言之,當構擬和解釋音變的目的趨於一致,可能就是個理想的流程。需要再考量的問題則是研究者所採取的上古音系統,一旦有別,音韻或是語音層面的演變規則,便會產生繁簡的可能。

柯蔚南(1982)首要關注的是漢代文獻語料「同音異形注解」(paranomastic glosses)的音注類型,⁵²這一點對於文獻重建而言同樣是至關重要。⁵³

4.1 柯蔚南(1984)

柯蔚南(1984)重新擬構的揚雄語音系統,⁵⁴其輔音和元音形式,可以臚列於(19):

⁵¹ 柯蔚南學說的構成,簡而言之,主要導源於Serruys於《方言》和Bodman於《釋名》聲訓語料間的啟發。

⁵² 柯蔚南(1982)的問題意識,主要是基於文獻語料的不足(paucity of data),使得早期研究漢代音韻系統的輔音問題產生侷限。因而該文擇以15種文獻及其223組「同音異形注解」(paranomastic glosses)的語料進行分析。

⁵³ 只是若與內藤湖南(1921)嘗試由文獻注解的形式差異,企圖重建《爾雅》的觀點進行對照,柯蔚南由語言層面切入的研究方法,可以視為另一種檢證的方式。

⁵⁴ 為了避免問題的討論過於凌亂,柯蔚南於揚雄言語聲調韻尾構擬的問題,將略去不論。

(19)

輔音：				元音：		
Velars	k	h	ng	i	u	
Labiovelars	kw	hw	ngw	ə		ɔ̃
Dentals	t			a		ã
介音：	-j-	-w-	-r-			

只是單純觀察 (19) 的內容，並無法理解這一個語言系統的意義。具體言之，柯蔚南是透過何種論證過程，得出 (19) 的簡潔系統？可能是最為關鍵的問題。以下補充兩點討論：

第一，基於柯蔚南 (Coblin 1982, 1983, 1984, 1986) 各篇論著論述的一致性，舉一隅便可括其餘。若以柯蔚南 (Coblin 1984) 論證職部的構擬步驟為例，可以如以下的次序進行理解 (20)：

(20) 揚雄語言系統「職」韻類構擬程序

步驟一：A. I -ək -wək II -ek -wək III -jək -jwək ə ε
B. III-juk u

步驟二：揚雄《太玄》和《全漢文》押韻語料，音讀形式仍為中古系統。

QHW 51.6a	福	pjuk	極	gjək		
QHW 52.2a	伏	bjuk	息	sjək		
QHW 52.4b	直	djək	服	bjuk	極	gjək 息 sjək
QHW 54.10b	敕	thjək	福	pjuk	德	tək
T 6.21a-22b	德	tək	福	pjuk		
T 7.18b	革	kək	則	tsək		

第二，(20) 符號 IIIIII，代表中古韻類等位。A、B 的區別，指的是中古音讀形式「類型」。T 和 QHW 則為《太玄》和《全漢文》的縮略。現在，可以提出幾個問題展開思考：

- (一) 何以柯蔚南於步驟一先行討論入聲？其中一個可能因素在於入聲元音的穩定性。
- (二) 何以柯蔚南於步驟一區別出 A、B 兩組元音？可能因素在於元音的前後，-ə、-ε 兩音位接近，-u 則偏後。
- (三) 依據步驟二的元音分佈，如何擇取最佳優選值？元音-ε、-u 僅只出現於二、三等韻，分佈的限制，並非理想選擇。元音-ə 可兼顧一、三

等第，若再加入-k 韻尾或是-j 介音的條件，元音-ε、-u 的生成，便可得出符合音理的解釋。

順此理解與分析，柯蔚南（1984：13-48）便系統重建了可能存在於揚雄口語當中的韻類系統，各韻類構擬形式可整理於（21）：

（21）

歌支*-ai-	元*-ā-	真*-ǣ-			
魚*-ah-;*-ak-		之*-əh-;*-ək-	侯*-uah-;*-uak-	屋*-uak-	
月*-at-	祭*-at-	質*-(w)ət-			
緝*-ək-	職*-ək-	鐸*-ak-	盍*-iak-	錫*-iak-	
耕*-ang-	蒸*-əng-	陽*-ang-	談*-ang-	侵*-əng-	
東*-uang-					
宵*-ahw-;*-akw-		藥*-akw-	沃*-ək-w-	幽*-ək-w-	
中*-angw-					

4.2 柯蔚南（1986）

柯蔚南（1986）以押韻作品重構司馬相如和王褒語言系統的方法，實等同於前述構擬揚雄口語音系的流程。先行觀察司馬相如和王褒語音系統的輔音和元音，是否與（21）有所區別？整理於（22）：

（22）

司馬相如				元音：		
Velars	k	h	ng	i	u	
Labiovelars	kw	hw	ngw	ə		ǣ
Dentals	t		n	ae	a	
Labials	p		m			
王褒				元音：		
Velars	k	h	ng	i	u	
Labiovelars	kw	hw	ngw	e	ə	ǣ
Dentals	t			a		ā
Labials	p					

（22）直接帶出的問題：司馬相如、王褒的年代相近，若兩者言語環境同為蜀地方言，何以王褒雙唇鼻音和舌尖音韻尾，已然失落？這個問題恐怕不宜揣測，這個結果是柯蔚南（1986：190）以文獻語料內部押韻行為所獲得而來。其次，如何聯繫（22）柯蔚南於構擬層面的種種條件考量？根據第五節的分析，可以再提出兩個問題：

第一，司馬相如、王褒的語言系統，魚侯可併為單一音類層？

第二，(31)「秦晉區」之歌祭三韻部是否可為同一音類層？

針對第一個問題，「魚*-a-／侯*-ua-」⁵⁵是否為同一音類層？(19)所構擬出揚雄語言系統的韻類系統，很可能是一個可靠的證明。

至於第二個問題，「之*-əh-⁵⁶／歌*-ai-／祭*-at- 月*-at-」是否為同一音類層？或可進行如次的思考：(19)和(22)的輔音成份，已無濁音。原先入聲：去聲對應的韻尾，分別是 k : gh 與 t : dh，因原先陰聲韻尾 -b 和 -d 已然失落的因素，t : dh 的對應便可能進行 t : dh → ø : h 形成一種新的對應機制。

(23)

柯蔚南 (1986 : 193)

In the rimes of Sima xiangru finals of the ji 祭 category rime with syllables ending in MC *-t:

S 21.2b 蓋 kâi 貝 pwâi 籟 lâi

S23.3b 折 tsjät 洌 ljät 瀨 lâi

S21.6b 賴 lâi 世 sjäi 勢 sjäi

S21.7a 沫 mwât 逝 zjäi

S22.7a 逝 zjäi 沫 mwât

We may guess that open finals of this type had WH final *-t which was lost under only with the influence of whatever entity later gave rise to the MC qu tone.

⁵⁵ Coblin (1986 : 196) 言及“On the model of our Yang Xiong reconstructions we can posit WH-ua- (<*-u-)”一語可供設想揚雄語言內部與此現象的聯繫性。

⁵⁶ 可再行參看柯蔚南 (1986 : 198) 的說法：

The Zhi category. This category contains the following MC finals:

A. I(1)-əi (2)-wəi (3)-əu⁵⁶ II -äi -wäi III -(j)i -ji -jwi

B. III -jəu

Finals of type A interchange freely in the data :

S 21.2b 臺 dəi 持 dī 之 tsī

S 21.8b 喜 xji

W 42.4b-5a 辭 zī 息 dəi 茲 tsī

(24)

魚*-a-	真*-ǣ-	支*-ei-	脂*-əi-	元*-an-;*-ā-
侯*-ua-	歌*-ai-	之*-əh-		
緝*-ək-;*-əp-	盍*-ap-			
祭*-at-	月*-at-	質*-ət-		
鐸*-(w)ak-	屋*-uak-	職*-ək-		
談*-am-;*-ang-	耕*-ing-;*-eng-			
蒸*-əng-	侵*-əng-	陽*-ang-	東*-uang-	
藥*-akw-	沃*-ək-	幽*-əhw-	宵*-ahw-	中*-angw-

五、揚雄《方言》區域詞彙的音韻對應

本文第一節所言「文字語料」的研究，基本上有兩種思考模式介於其中，分別描寫於次(25)：

(25) I.

A. $\boxed{XY} : \boxed{XY} \rightarrow C1$. 上古韻部條件

↓↑

B. \boxed{XY} → C2. 中古音類條件

II.

A. ……………X

B. ……………Y

C. ……………Z

(25) I的分析模式 X 或 Y 為某一字的諧聲偏旁， \boxed{XY} 表示以一方塊字為分析單位，A、B 顯示的古韻部條件 C1 或中古音類條件 C2，有其內部的「循環性」。

IIA、B 或 C 等等，可作為某一文獻或各文獻篇章的「章句」單位，X、Y 或 Z 等等則為押韻韻類。首先，《詩經》各章句韻類間的押韻關係，則為古韻部生成的客觀依準。次者，《詩經》之外的經典，或是押韻語料，則可用以檢驗韻部之間關係遠近的判斷。

I、II兩種思考模型，可以視為清儒探討古音學的共同基礎。司禮義側重於I類型，柯蔚南則是側重於II類型。

5.1 揚雄《方言》區域分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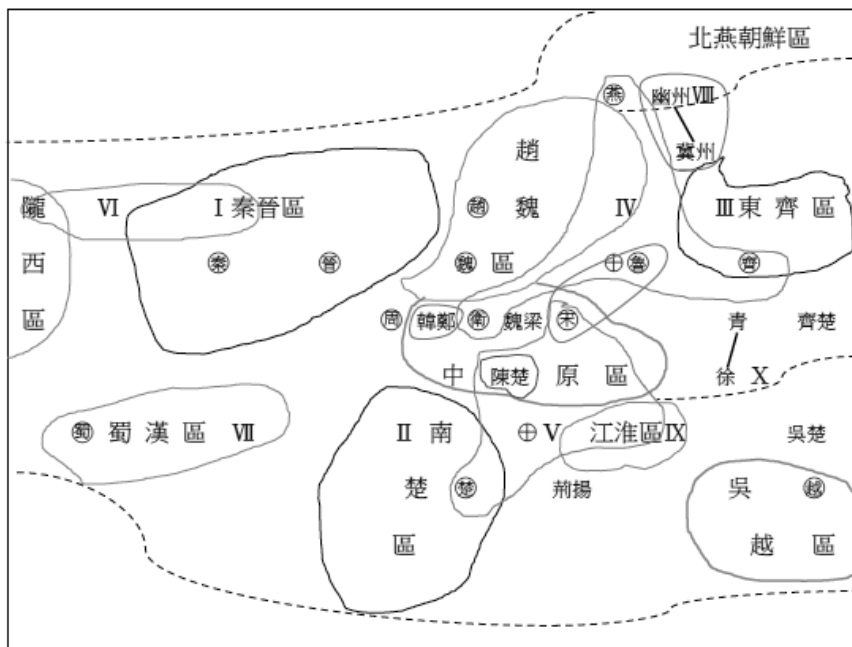
這一個章節所要討論的問題有二：

第一，根據柯蔚南（1984）的論述脈絡，如何取以《廣韻》聲類和韻類間的內在關係，更為深入分析揚雄《方言》詞彙與郭璞「直音」、「反切」音注？

第二，根據柯蔚南（1986）的構擬結果，如何分析揚雄《方言》區域詞彙音類層間音韻的對應規則？

（26）的圖表是以嚴耕望（1975）為底圖，先後增加林語堂（1927, 1933a., b.）和羅常培、周祖謨（1958）論及的西漢方言區域所成。

（26）揚雄《方言》區域相對位置圖



為了有效思考（26）所示西漢方言區域詞彙分佈圖的內在意義，很可能需要先行設想區域間音類的「共同規則」和「個別規則」，分四點論之於次：

第一，根據羅常培、周祖謨（1958）「詩經時代→西漢」和「西漢→東漢」，漢代韻類的「共同規則」，可以假定為：

（27）詩經時代→西漢

A. 之→之幽 B. 侯·魚→魚 C. 脂·微→脂 D. 真·文→真

E. 質·術→質

(28) 西漢→東漢

A.魚→歌 B.歌→支 C.蒸→東 D.陽→耕

(27)、(28)的韻類分合現象，若是再以李方桂(1971, 1976)上古音韻系統進行描寫，則可為如次的音變過程：

(29) A1. əg→əgw B1. ug→ag; uk→ak C1. əd→id D1. ən→in

E1. ək→ək

A2. ag→ar B2. ar→ei C2. əng→ung D2. ang→ing

第二，根據羅常培、周祖謨(1958)於漢代秦隴、蜀漢、幽冀、江淮、青徐韻類通押的語料分析結果(30)：

(30)

VI秦隴	VII蜀漢	VIII幽冀	IX江淮	X青徐
A.侵真 B.之幽	A.之魚 B.魚屋 C.魚鐸 D.祭月 E.祭質 F.祭緝 G.東中 H.幽宵	A.東中 B.真文 C.之魚幽宵 D.歌支脂祭 E.陽東 F.真元 G.魚侯	A.之魚 B.幽東 C.東中 D.陽東 E.耕真	A.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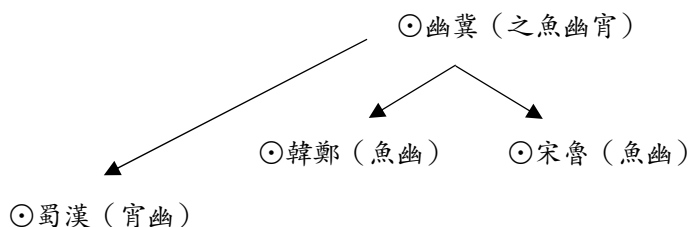
(30)音類分合關係至少具有三層意義((29)和(27)、(28)皆可視為兩漢時期各區域音類的通則)：

(一) VII蜀漢·VIII幽冀·IX江淮三區域間：保存「之魚」、「東中」兩音類層。

(二) VIII幽冀·X青徐兩區域間：存有「真元」音類層。

(三) VIII幽冀·IX江淮兩區域間：存有「陽東」音類層。

第三，(30)所示是羅周兩先生依據詩文通押現象，所觀察得出的區域韻類分合關係。或可暫時統整前文第二節所舉李妍周(2012)於《方言》語例與分佈區域的觀察(26)，可以發現「魚幽」、「宵幽」的韻部分合關係，假設以「幽冀」一區為起點，似乎呈現東北向西南鍊動的可能發展，如次：



儘管韻部分合的基礎究竟是語音或是音韻層面，恐非能夠簡單議論。本文認為「韻部關係」的形成，很可能亦反映著文獻作者對於當時語言層存在的真實記錄。因素有二：

- (一) 楊秀芳 (1982: 7, 507-511) 提出「主體語言層」的主張，⁵⁷依憑的是中上古漢語當中的音類線索。本文接續其說，透過韻類分合所顯現的音類結構關係，逆推古漢語區域方言語言層存有的可能性。
- (二) 「層」(stratum) 的概念，涉及到歐美語言學學說發展脈絡的問題 (何大安 2000)。本文一方面受到楊秀芳 (1982) 於「語言層」學說的啟發，另一方面亦受到林英津 (1999) 與何大安 (2009) 所論及「音類結構」、「音類分合」和「音類重組」等觀念的影響，因而擇以「音類層」概念，用以解釋文獻語料屬於「層」的可能問題。由於本文採取《廣韻》音類條件討論揚雄《方言》的單音節詞彙，因此，當《方言》語例呈現「X 詞彙：Y 詞彙」音讀對應的描述時，本文便設想揚雄認為 X 與 Y 音讀之間的關係密切。若 X 與 Y 兩者於《廣韻》音類相同，則無疑義，但若音類有別，則可能顯示音讀間音類「疊置」(overlapping)，「疊置」的概念並非「同化」或是「合流」，而是近似一種「層」的存在 (徐通鏘 1997, 陳保亞 1999)，揚雄的音韻認知方產生可以 Y 音讀對應 X 音讀的想法。

第四，圖 (26) 符號◎所表示「陳宋淮楚」和「燕齊魯衛」兩個區域，根據林語堂 (1933) 的研究，則可得出次表於音轉與區域間的關係 (31)。⁵⁸

⁵⁷ 至於「方言層」或是「語言層」的相關說法，參看黃金文 (2001: 194-195)。周玟慧 (2005) 儘管未針對「方言層」給予明確的界定。但是，具體分析了《切韻》、《玄應音義》、《慧琳音義》三書舉用詞例與區域。這一點則有助於本文於「音類層」問題的推想。

⁵⁸ 參看林語堂：〈陳宋淮楚歌寒對轉考〉，《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1933年)，頁 425-428；林語堂：〈燕齊魯衛陽聲轉變攷〉，《語言學論叢》(臺北：民文出版社，1967年)，頁 82-87。

(31)

IV陳宋淮楚	V燕齊魯衛
-an>-a (元寒桓入歌戈麻) 元部→歌部	A.-an>-o (寒入模) B.iǎn>iǎ (仙入支) C.iǎn>ɛ (真入脂) D.uǎn>uɛ (諄等入微等)
語料來源：《詩經》、《周禮》、《左傳》	語料來源：《詩經》、《周禮》、《禮記》
語例與區域： A.桓讀和 (陳楚) B.桓讀和 (華) (陳宋) C.解作觚 (汝穎) D.禪作瘡 (汝南) E.婆作嫫 (汝南) F.韓轉何 (江淮) G.繁氏讀婆 (穎川) H.鄆縣音多 (陳地穎水) I.鄴縣音嗟 (陳楚) J.鄱陽音婆 (章江淮) K.原韻麻 (陳風)	語例與區域： A.鮮聲近斯 (齊魯) B.獻讀為莎 (齊語) C.言殷如衣 (齊) D.蟠聲如脯 (齊魯) E.番吾轉蒲吾 (齊西北) F.計斤轉計基 (齊東南) G.沂水讀旂 (齊魯) H.令枝轉離枝 (燕) I.頓音碓 (中山) J.寧母轉泥母 (魯) K.敦韻遺推 (邶) L.鮮韻汎瀾 (邶) M.殄韻灌媿 (邶) N.頤韻音妻 (邶)

儘管 (31) 的語料零星且零碎，歸納前兩點的論述，可以再提出兩個問題：

- (一) 韻類分合間的起點和終點，如何可能再行檢證？
- (二) 某一種音類，或些某些音類演變的動力，是否可能找出方言區域間的共性與殊性？

5.2 揚雄《方言》「秦晉區」、「南楚區」和「東齊區」

林語堂 (1927) 統計地名次數，分疏《方言》為十四系的作法，雖可視為揚雄《方言》最初的研究範式。⁵⁹ 如何延續區域間單一詞彙的研究方法，進而擴大至揚雄《方言》區域內部詞彙的音韻分析？這一節接受嚴耕望 (1975) 所提出《方言》為「秦晉區」、「南楚區」和「東齊區」三大區的學說，逐一抽樣檢視了揚雄《方言》於三大區域所提及的相關詞彙 (32) (33)，分析內容則側重於 (32)。

⁵⁹ 林語堂 (1927) 一文可以分梳為兩個部份：第一部份，先行考辨清儒於古音學的議論內容，次則提出古韻的研究，需探究「方言」方有精密的可能性。第二部份則是提出四條通例，並依循四通例將《方言》分為十四系。重新整理林文的內容於次 (1)：

針對(32)的語料，可以再依據三大區域，分別進行個別詞例音韻對應問題的論述：

第一，假若以《廣韻》音類分析《方言》詞例和郭璞音注，(32)「東齊區」語例多數相符。惟一值得討論的，僅有詞例「9.榷」《廣韻》有二切，分別歸屬於：「知母：皆韻」和「來母：之韻」，何以郭璞音注為「駭：匣駭」？以聲類而言，可以逆推郭璞的音韻認知，該詞例當取《廣韻》「來：之」聲類和韻類的組合形式，主要原因很可能在於：來母**l*-：匣母**ɣ*-於「東齊區」可因發音方法同為濁音，使得擦音和流音成份可有交替的可能。其次，假若來母**l*-：匣母**ɣ*-於「東齊區」交替是為可能，則代表韻類之韻和皆韻元音可能相當接近。以上古韻部條件而言，之部陰聲字群，多是擴散至中古蟹攝一二等、止攝三等和流攝一三等的演變方向而言，此處的推斷很可能是成立的。

第二，(32)《方言》「秦晉區」詞例的音韻對應問題，可有六點：

(1) 林語堂(1927)的分析方法

《方言》分析通例	揚雄《方言》十四系
A1. 甲地於《方言》所見次數與乙地並舉，則可知甲乙地方音可和一類。	B1. 秦晉
A2. 甲地與某鄰近地名並舉之次數，多於與他方面鄰近地名次數，則可知甲乙方音關係之傾向。	B2. 梁及楚之西部
A3. 某地獨舉次數特多，則可知其獨為一類。	B3. 趙魏
A4. 凡特舉一地之某部，其次數多者，則可知某部有特別方音，別成一類，由該地分出。	B4. 宋衛
	B5. 鄭韓周
	B6. 齊魯
	B7. 燕代
	B8. 燕代北鄙朝鮮冽水
	B9. 東齊海岱之間
	B10. 陳汝潁江淮
	B11. 南楚
	B12. 吳揚越
	B13. 西秦
	B14. 秦晉北鄙

表(1)所需要持續討論問題有二：

第一，「通例」的四條內容，主要是藉由《方言》所舉地名次數判斷方言區域和區域間的關係。「地名」及其所舉的「次數」，僅能反映揚雄《方言》一書。

第二，接續林語堂(1927)的分析方法，嚴耕望(1975)重新計算地名類率次數，並且提出揚雄《方言》為三大方言區域(特強區)的說法。

(2) 嚴耕望(1975)的分析結果

A. 秦晉區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29；「秦晉」27；「秦晉之間」25
B. 東齊區	「齊」13；「東齊」30；「東齊海岱之間」20
C. 南楚區	「楚」42；「南楚」33；「江淮南楚之間」9
	「南楚江湘之間」7；「南楚之外」12；「江湘之間」11

參看林語堂：〈前漢方言區域考〉，《語言學論叢》(臺北：民文出版社，1967年)。

- (一) 「3.連≡勅略反」兩者音讀若為接近值，韻類同屬藥韻可以不加申論，至於前者聲類徹母*th-，後者聲類來母*l-，兩者發音部位條件接近，剩餘發音方法的問題可能在於送氣和濁音屬性流音的近似性。以上古音的條件而言，「連」為宵部，此音注反切下字「略」則為魚部，存在著旁轉的可能性。
- (二) 「5.徙≡度措反」此一詞例，聲類為「禪*ʒ-·澄*d-：溪*kh-」的對應。至於韻類「皆*·駭*：皆*·*怪」之所以具有對應的情況，可能和同屬上古之部字群有關。「徙」為佳部，「措」為脂部，此例當為旁轉而使得音讀相近。
- (三) 「9.噎≡音翳」此一詞例，屑：霽兩韻的對應，反映的可能是上古祭部入聲**ʔat：陰聲**ʔad，其陰聲濁音韻尾弱化或丟失的可能。「噎」為脂部，「翳」為佳部，與前一個詞例整合，很可能可以設想秦晉區存在著「脂：佳」旁轉的音讀層。
- (四) 「10.噍≡惡介反」，此一詞例，昔韻屬佳部入聲**ik，怪韻屬祭部陰聲**ad。「噍」是佳部，音注語料反切下字「介」是祭部。對音的條件不明。
- (五) 「13.絀≡音乖」，此一詞例以見母*k-音注匣母*ɣ-的可能性，在於兩者皆屬於相同發音部位。此與「東齊區」來：匣的情況不盡相同，此其一。「絀」的諧聲偏旁「圭」屬佳部，「乖」為微部，若考慮到第二例和第三例，「脂：佳」旁轉的詞例，或可進一步推估「佳部」與「微部」、「脂部」音讀層間的接觸關係。
- (六) 「17.剗≡音妾」此一詞例中古雖有兩個反切，「剗」字諧聲偏旁業屬葉部，「妾」亦為葉部，韻類顯示葉部間**ap：**ap的對應，至於聲類疑：清則可能是**ng-：**tsh-的關係。

第三，(32)《方言》「南楚區」詞例的音韻問題，亦有五點：

- (一) 「8.紉≡音刃」，此一詞例，「紉」諧聲偏旁與刃同為文部，顯示聲類娘日二母於上古的關係近似。
- (二) 「9.於虺於音烏虺音竇」此一詞例，「虺音竇」可能為魚部**ag：侯部**ug陰聲字的對應。有意思的是，(26)、(30) VIII G 幽冀區「魚侯」的存在可用以互證不同區域間具有相同音類層的可能性。「虺」諧聲偏旁「兔」屬魚部，「竇」為侯部，具備旁轉的條件，可用以補充羅常培、周祖謨(1958)的分析。
- (三) 「16.款≡音醫或埃」此一詞例，聲類方面可能為溪母*kh-：*ʔ-的對應，韻類似乎顯示元部**an：之部**əg對應的情況。此與(31)「陳楚江淮」的現象雖不一致，但是吳楚區元部和歌部可解釋為陰陽對轉，兩者之部來往的可能性，似可推知，亦可用以補證林語堂(1933)。

- (四) 「18.摠≡仄加反」，此一詞例，麻韻類的共同條件下，娘**nr-：莊**tsr-聲母的問題。但是，若取「盧」為魚部，「加」為歌部的分析，則對音的條件便有可疑。
- (五) 關於「25.蟒≡莫鯁反」此一詞例，則是顯示聲類相同條件下，韻類關係當為相近或相同。有學者將「蟒」歸為陽部，其諧聲偏旁「莽」為魚部，則此音注反切下字「鯁」為陽部，則可解析為音同關係，同為上古陽部**-ang 的情況。但是，一般而言，上古耕部和陽部分別有部分字組擴散至中古庚韻類，假若考量「鯁」諧聲偏旁「更」中古為梗韻的條件、西漢→東漢韻部的分合方向(27) D.陽→耕，或(28) D2. ang→ing，以及整合 4.1 節柯蔚南於揚雄習用方言的推擬結果，即耕部、陽部、談部皆已併合為-ang-的形式，則南楚區詞例反映的可能是「耕陽」合一之後的音類徵性。

(32) 揚雄《方言》秦晉區、東齊區和南楚區詞彙 1

詞例	郭璞音注	區域	《方言》卷·分句
1.躋	濟	東齊海岱之間	1.29
2.呬	許四反	東齊	2.25
3.摠	烏拔反	東齊海岱之間	3.15
4.迨	音殆	東齊	3.18
5.芟	音拔	東齊	3.19
6.瘼	音莫	東齊海岱之間	3.21
7.浼	音漫	東齊海岱之間	3.25
8.髡	牛志反	東齊海岱之間	5.10
9.裡	音駭	東齊	5.27
10.纒	相玄反	東齊海岱之間	5.33
11.捰	音詵	東齊海岱之間	5.36
12.暎	烏拔反	東齊	6.20
13.鋪頒	鋪音敷	東齊	6.32
14.蝮	音曷	東齊	7.13
15.蠖 ⁶⁰	斯侯兩音	東齊海岱	8.15
16.焜	音毀	齊	10.6
17.蟻蟻	奚鹿二音	齊	11.1
1.過	乎果反 ⁶¹	秦晉之間	1.21

⁶⁰ 諧聲部件：虬。

⁶¹ 音切依周祖謨(1951)修正。

2.釗	居遼反	秦晉	1.32
3.連	勅略反	秦晉之間	2.13
4.錯	音楷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2.28
5.從	度楷反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2.6
6.摻	素檻反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2.6
7.臍	匹四反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2.7
8.臙	音壤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2.8
9.噎	音翳	秦晉	6.13
10.啞	惡介反	秦晉	6.13
11.聃	五刮反	秦晉之間	6.2
		吳楚之外郊	
12.睥	音宰	秦晉之間	6.2
13.絀	音乖	晉	6.24
14.璽	音問	秦晉	6.34
15.諦	蒂	秦晉	6.41
16.綱	音剡	秦晉	6.48
17.剿	音妾	秦晉	6.48
18.鏡	音寅	秦晉之間	9.1
19.筏	音伐	秦晉	9.25
20.埡	音史	秦晉之間	13.154
21.培	音部	秦晉之間	13.154
1.嫖	火全反	楚	1.26
2.仔	音序	楚	2.2
3.嬭	託過反 ⁶²	南楚之外	2.3
4.蹶	音厥	楚	2.37
5.痢	刺	南楚之外	3.12
6.辟	音擗	南楚	3.46
7.褸裂	褸音縷	南楚	3.48
8.紉	音刃	楚	6.49
9.於虜	於音烏 虜音竇	江淮南楚之間	8.1
10.舥	音叉	南楚江淮	9.25
11.艚	目宿二音	南楚江湘	9.25

⁶² 音切依周祖謨 (1951) 修正。

12.躄	音步	南楚江湘	9.25
13.撻	音蹇	南楚	10.17
14.疲	妨反反	南楚	10.29
15.閻	音鹽	南楚	10.42
16.款 ⁶³	音醫或埃	南楚	10.43
17.繼	音薛	南楚	10.44
18.摑	仄加反	南楚之間	10.47
19.扭	楂	南楚之間	10.47
20.燥	呼隗反	楚	10.6
21.嬪	音策	南楚之外	10.8
22.婢	魚踐反	南楚之外	10.8-
23.蜩	音調	楚	11.2
24.螻	音近詐	南楚之外	11.7-
25.蟬	莫鯁反	南楚之外	11.7
26.簞	音縷	南楚	13.141

(33) 揚雄《方言》秦晉區、東齊區和南楚區詞彙 2

區域	《廣韻》音切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陳楚之間）			
	蠅	11.12	蟲也，余陵切。
自關而西秦晉之間			
	筮	細貌	2.6
	臙	廣大貌	2.2
	臙	盛	2.8
秦晉			
	省		10.20
秦晉	相憚	相難	6.6
秦晉	竟	境	6.47 居慶切，窮也終也。
秦晉	剌	續繩索	6.48
秦晉之間	壠		13.154
秦晉之間	稟	敬 自敬	6.28
秦晉之間	垠		13.154

⁶³ 諧聲部件：矣。

東齊海岱之間	靖	思	1.11	疾郢切，立也思也。
東齊	巩	有汁而乾	7.16	
東齊	綾	布帛之細者	2.8	
東齊	羊	蠅	11.12	
東齊	額	額	10.34	
齊	轆	車軸頭	9.10	
齊	样	槌	5.33	
楚	苕	獨個無偶	6.24	
楚	憑		2.20	
楚	筵	境	6.47	
楚	蛉蛄		11.1	
南楚江淮	樛	小而深	9.25	
江淮南楚	襢		4.2	
南楚	穰	大而多	10.45	
南楚	篔	大而多	10.46	
南楚	蓬薄		5.31	
楚	蝻	蟋蟀	11.4	a1.居悚切 b.蟋蟀又巨容切 a2.渠容切 b2.蟋蟀又音拱
南楚之間	王孫	蟋蟀	11.4	
楚	逞	快速	2.34	
南楚	蝶螭		8.15	
南楚	鋌		3.49	
南楚之外	騰	蝗	11.7	
南楚之外	篷	車弓上約	9.11	
南楚之外	簷	直紋粗篔	5.35	
南楚之外	倉			
南楚江湘	艇		9.25	

六、揚雄《方言》與方言區域史的觀念

6.1 丁邦新（1978）

丁邦新（1978）選擇明張位《問奇集·各地鄉音》一文，提供了一些初步的探討，其觀察結果可以進一步對照中古音韻系統，重新歸納於（34）：⁶⁴

⁶⁴ 調類部份省略。

(34) 明張位《問奇集·各地鄉音》聲類和韻類分合

	聲類	韻類
A.燕趙	幫 p- · 奉 b- ≡ 非 f-	m > ø ǃ
B.秦晉	知 t- ≡ 章 ts-	n ≡ ŋ ǃ
C.梁宋	—	—
D.齊魯	幫 p- · 明 m-	—
E.兩蜀	泥 n- ≡ 來 l- 章 ts- ≡ 莊 tʂ-	—
F.吳越	奉 b- ≡ 微 v- 匣 ɣ- ≡ 喻三 j-	—
G.二楚	章 ts- ≡ 精 ts- 生 ʂ- ≡ 心 s-	m > ø ǃ
H.閩粵	非 f- 曉 x- · 匣 ɣ- 知 t- ≡ 精 ts- 禪 ʒ- ≡ 從 dz- 書 ʃ- ≡ 心 s-	—

表(34)最受關注之處，即在於是揚雄《方言》「江東」一區，至明代張位《問奇集》分劃出「吳越」的語言學意義。此外，尚可增補三點說明：

- (一) 清儒所謂「喻三古歸匣之說」，可以對應於吳越區域。
 (二) 燕趙 p-、b-二母與 f-母的關係，是直接進行 b→p-清化的規則，或是曾經經歷 b→m→ϕ-的規則，很可能皆是理論上值得推求的問題。
 (三) 李春永(2009)將《問奇集》直音語料，進行了系統性的韻類分析，若以《切韻指南》韻攝單位為觀察依準，其結論如次(35)：

(35) a.通攝·梗攝·曾攝(합명) b.江攝·宕攝(합명)

c.臻攝·梗攝入聲→止攝(합명)

d.曾攝入聲→蟹攝·果攝(합명)

e.通攝·臻攝入聲→遇攝(합명)

f.山攝·咸攝(합명) g.山攝·深攝·效攝(합명)

h.江宕入·梗曾入·山咸入(합명)

(35) 直音語料，若是韻類條件不同，李先生則直以合併(합명)進行說明。不過，基於下列兩點理由，本文擬採取不同的解釋：

- (一) 假若將(35)視為《問奇集》直音的音類關係，如何解釋這些音類關係的意義？可能是需要回答的一個問題。簡單說來，(35)音類的

分合規則，究竟是作者張位所處方言區域現象，或是明代共通語的現象？需要有所解釋。在這個問題未釐清之際，暫時解釋為某些音讀層的相近，很可能相較「合併」的主張，符合實際語境。

- (二) 直音的概念若以形式結構描寫，可以為「X≐Y」，本文假設 X 的音讀趨近於 Y，而非「X=Y」。因此，當不同音類條件的字群，互注為直音結構時，很可能代表著記音者認為在某些詞義相同或相近條件下，其音讀類近。換言之，採取該字群某一些音讀層相近，因而造成文獻記錄者，形成音讀相近的認知作為解釋，很可能會相較於直接理解為「合併」來得理想。

6.2 丁邦新（1992）

丁邦新（1992）以《爾雅》語料所分析出的分區結論，從而與 Serruys、嚴耕望兩者於漢代方言分區的成果，進行了銜接。可重新徵引於次（36）：

（36）漢晉時期方言分區學說

Serruys 學說	嚴耕望學說	丁邦新學說
Western	關西區	關西
Central	關東區	
North-Northeastern	燕朝鮮區	北燕
Eastern	海岱間之齊國區	東齊
Southeastern	江淮區	江東
Southern	長江中下游區	荆巴

（36）所示分區背後的音韻條件，可能不盡然一致？如何以文獻語料一步一步建立起相對時空的檢驗基礎？顯然是個必須持續追問的課題。

接續丁邦新（1992）於漢晉時期方言分區的觀察，本文認為漢語方言「文白異讀」所構成的方言層問題，可用以深化文獻語料的分析。⁶⁵歸納前

⁶⁵ 現代漢語方言「層次」的大量研究成果，確實可能產生所謂「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的想法。不過，漢語各方言的內部結構與規則為何？如何結合文獻語料進行描寫（Karlgren 1954, Pulleyblank 1984）恐怕仍亟待整合。此外，本文所謂的「音類層」，以至於文獻語料的音類層研究，很可能無法與現階段「層次」問題的討論直接劃上等號。以「層次」概念討論漢語方言的思維，是否可以作為討論文獻語料「音讀層」分析的前提？這是本文討論範疇無法回答的第一個問題。此外，經由漢語方言音讀形式，與《切韻》系韻書音類關係所建立的「層次」論述，是否可以涵蓋文獻語料「音類層」的研究課題，則是本文尚無法有效回答的第二個問題。況且，漢語方言學者之間，對於如何認定「層次」？如何分析「層次」？亦各有主張、理據與認知。簡單說來，如何運用各家的「層次」學說於文獻語料分析？如何檢驗各家學說銜接文獻語料之後的解釋效力？則是一組筆者未來擬持續探討的課題。

文第四節和第五節的論證與分析，本文選擇以「音類層」的觀念接續「方言區域史」的學說主張，⁶⁶此中最重要的證據即在於揚雄的語言結構，韻類層面：歌支、月祭、緝職、耕陽談、幽沃、藥蕭六個音類層的形成，一方面可回應羅常培、周祖謨於西漢各區域音類層現象的觀察，另一方面，最為至要的是，其與本文藉由《方言》郭璞音注於「秦晉」、「南楚」和「東齊」的觀察，可取得若干的一致性。

七、餘論

假若擴大到屬於漢代的文獻語料，即《方言》、《說文》和《釋名》「同源詞」的音類條件及分佈區域（李妍周 1995，李昭瑩 1997，江敏華 2002），⁶⁷參看（37）：

⁶⁶ 本文取以「音類層」的學說觀點，重新分析揚雄《方言》區域詞彙的音韻問題。尚有三點可以補充：

第一，韻類間通押現象，是否代表韻類併合？本文認為假設非完全併合，很可能為較為符合情理，此中雜有兩個子題：一，假若 A、B、C 和 D 四個音類，依據文獻語料，A 與 D，B 與 C 通押，能否觀察出 A→D、D→A 或是 B→C、C→B 的「方向性」？二，假若 A、B、C 和 D 四個音類分佈於 X、Y 和 Z 三個區域，前一個問題所透露的音類歸併方向，究竟是時間，還是空間因素所成？三區域是否可能同時具備？換言之，果若上述兩個問題，不容易取得共識，假設區域間很可能具有相同或相近的音類層，以進行區域語言板塊的聯繫，很可能較為理想。

第二，丁邦新（1979）論及上古音的音節結構問題時，提出一個有意思的看法「主要元音相同是否能通轉是一個問題，能通轉是否就能押韻又是另一個問題」。這兩個問題，有助於音類層面的觀察。

第三，所謂「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是否存在？或是是否確實保留於文獻語料之內？諸如此類的提問，純理論的角度而言，確實必須加以考慮。然其與本文於所論實無衝突性，本文因而未有直接的討論。可以補充四點理由於次：

一，本文單純取用揚雄《方言》所提供的語料進行分析，至於「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的課題，需要擴大語料討論範圍，方有具體論述的可能，當然討論的範圍與深度，需要通過揚雄《方言》記錄有限的先天條件下，產生相當程度的侷限性。

二，所謂的「方言差異」，究竟指的是語音（phonetics）層面，或是音韻（phonology）層面？如何可能予以界定？特別是當研究對象是方塊字所構成的漢語文獻語料，此提問必須清楚定義，論述與取證的方向，方有得出共識的可能性。

三，此一「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說法，是否可以再回到歐陸或是東亞相關「層」(stratum) 學說的研究進行檢視？這一個問題已超出本文五個主要論題之外。

四，文獻語料「音類的方言差異」如何觀察？很可能是討論「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的前提。問題在於，如何建立起一套分析模式？如何以揚雄《方言》或是漢代文獻語料再行證明？在這些問題尚未取得客觀認識的情況下，實無法貿然討論。

這四點是本文未直接討論「音類層內部的方言差異」的主要原因。

⁶⁷ 《釋名》的語料，徐芳敏（1989：156）已然指出：「聲訓的可信與否，有待於語源學、構詞法等方面的研究。但是，就集聲訓大成的《釋名》而言。『系聯法』卻提供了一項堅實的證據，即聲訓之作，在一般情況下，均是穿鑿附會，不合於語源學的事實。」

(37)

《說文》	
a.齊	(a.) 稊：麥(之：之)；(b.) 炊：爨(歌：元) (c.) 雷：賁(微：文)；(d.) 霰：霄(元：宵)
b.秦晉	咍：哱(元：陽)
c.南楚	禠：禪(葉：元)
d.周宋	鱣：鮒(元：魚)
《釋名》	
a.齊	(a.) 衛：羽(祭：魚)；(b.) 雲：扇(葉：元)
b.青徐	(a.) 俸：立(之：緝)；(b.) 籬：梠(歌：魚) (c.) 噎：纓(佳：耕)
c.宋魯	汁：瀋(緝：侵)
《方言》	
a.秦晉	(a.) 息：餽(之：之)；(b.) 衰：徭(幽：宵) (c.) 履：屨(脂：微)；(d.) 視：矚(脂：佳) (e.) 熟：膈(幽：之)；(f.) 取：狙(侯：魚) (g.) 取：索(侯：魚)；(h.) 豐：朦(中：東)
b.吳楚	(a.) 薄：苗(魚：侯)；(b.) 至：懷(脂：微) (c.) 棄：役(脂：佳)；(d.) 噓：廡(脂：佳) (e.) 取：摭(侯：魚)；(f.) 離：遠(歌：元)；

根據(31)、(32)和(37)的內容，可有三點接續說明於次：

- (一)「蜀漢」和「幽冀」相隔遙遠，「東中」二部的相屬關係，很可能不會是「合併」(merger)，而是「東部」與「中部」的「部份字組」具有相近的語音或是音韻條件。「秦晉」、「秦隴」間的「之幽」層亦可如此理解。
- (二)依照韻部分合關係所構成的音類結構，能否視為區際間「共同創新」的音類規則？為什麼本文會提出這一個問題？最主要是受到董同龢(1938)採取兩個步驟，用以說明高本漢「自由押韻」可能問題的啟發，如次：
 - 其一，取以《楚辭》和宋玉賦作「韻叶」，說明「東陽」、「之幽」和「魚侯」合韻現象。
 - 其二，以「真耕；之幽；東陽」韻部於《易》、《書》、《管子》、《荀子》、《呂氏春秋》等文獻內部章句通叶次數的統計。

董先生據上述兩點延伸一個有趣的問題：「……我們能不能根據以上的四種傾向，證明楚方言中東與陽、之與幽、魚與侯、真與耕各各合為一部？這也太難說了。」為什麼董先生的答案是猶疑的？事實上這很可能是個相當謹慎的態度。儘管董先生取材自「文獻語料」，但是其觀察取徑則以「文字語料」研究的方式進行分析。

(三) 假若再簡要整理前文的相關討論，可以依照文獻、區域和音類層三條件，重新歸納為(38)：

(38)

文獻	《說文》·《釋名》	《說文》·《方言》	《方言》
區域	南楚：齊	吳楚：齊	秦晉：吳楚 幽冀
音類層	葉元	歌元	I脂佳 II侯魚 侯魚

(38) 所顯示《方言》、《說文》和《釋名》三文獻同源詞音類。要點有二：(一)「元部」字群於南楚、吳楚兩區域音讀層次的對應關係，形成「葉元」和「歌元」兩音類層。(二)「侯魚」音類層則是分佈於「秦晉」、「吳楚」和「幽冀」三區域。

八、初步結論

本文所謂揚雄《方言》區域詞彙間的音韻對應，主要是以詞例的上古韻部條件為分析依準，同時藉由韻部於區域間分合所構成的音類層關係，思索詞彙詞形音韻條件的時空意義。

韻類間通押現象，是否代表韻類併合？本文認為假設非完全併合，很可能為較為符合情理，此中雜有兩個子題：

- (一) 假若 A、B、C 和 D 四個音類，依據文獻語料，A 與 D，B 與 C 通押，能否觀察出 A→D、D→A 或是 B→C、C→B 的「方向性」？
- (二) 假若 A、B、C 和 D 四個音類分佈於 X、Y 和 Z 三個區域，前一個問題所透露的音類歸併方向，究竟是時間，還是空間因素所成？三區域是否可能同時具備？

換言之，果若上述兩個問題，不容易取得共識，假設區域間很可能具有相同或相近的音類層，以進行區域語言板塊的聯繫，很可能較為理想。

透過四組問題的提問與討論，本文所得出的初步結論可有九點：

第一，坂井健一(1975)和立石廣男(1971, 1972, 1975)側重於郭璞音注於聲類和韻類的問題。福田襄之助(1979)和遠藤光曉(1998)則是

關注《爾雅》與《方言》詞例相似性，及其注音注釋所連帶衍生的成書問題，屬於一種語文學層面的觀察。

第二，司禮義（Serruys 1953, 1959, 1960, 1962, 1967）《方言》詞形的分析，是以高本漢構擬的上古音系為基礎，若以上古韻部、聲類為考量條件，其相關說法可有所檢證。相對於此，岩田禮（2012）於揚雄《方言》與現代漢語方言詞形的接軌研究，說明了以方言地理學解釋文獻語料詞彙詞源問題的可能性與有效性。

第三，柯蔚南（Coblin 1984, 1986）以上古和中古音韻系統為中心，選取揚雄、司馬相如和王褒等賦家作品的押韻行為，用以推導西漢時期音韻系統的研究結論，可用以推求韻部分合背後音類層的可能問題。

第四，不同於孫玉文（2011）討論揚雄《方言》十二個區域聯綿詞雙聲疊韻音韻問題的研究方法。本文以林語堂（1927）、嚴耕望（1975）為基礎，重新分析郭璞音注於揚雄《方言》「秦晉」、「東齊」和「南楚」三大區域詞彙的音韻對應問題。揚雄《方言》區域詞彙音韻對應的關係，在音類單位制約之下，韻部間「合韻」背後可能帶有音類層的意義，其相對性的價值值得重視。⁶⁸

第五，第五節所論述詞彙分佈區域，如「江淮南楚之間」、「南楚之間」、「秦晉之間」等等描述文字，代表著詞彙間非有規範性，確實不宜推求過深。但是，若以《方言》所援舉「通語」詞彙的上古音條件而言，區際間的同源詞很可能是存在的，這一點或許可以進一步增補李妍周（2012）的研究，同時證實楊秀芳（1996）說解的合理性。

第六，揚雄語言結構「歌支、月祭、緝職、耕陽談、幽沃、藥蕭」六個音類層的形成，可用以與方言地理學「鄰接區域」的觀點相互接榫。對於「方言區域史」（丁邦新 1992）的學說理念，或許可以提供進一步的貢獻。

第七，宋儒洪邁懷疑《方言》一書恐非漢代揚雄所作？⁶⁹接續本文第四節相關分析，暫時性的答案是：「秦晉區」和「吳楚區」雖鄰近揚雄生處環

⁶⁸ 以第二節所引據立石廣男（1971, 1972, 1975）的研究而言，立石先生以「統計」的方式，計算聲類和韻類個別字群使用頻率或是組合頻率的次數而言，對於揚雄《方言》文獻版本內部而言，仍舊屬於相對性的意義，漢語的歷史發展過程，究竟有多少文獻語料？是一個問題。某一部文獻語料，究竟有多少版本是另一個問題。在「歷史總數」無從確知的條件之下，計量方法的運用及解釋的有效性，誠然無從忽略，若能搭配不同的研究方法，很可能會相較於單一分析取徑，獲得更好的研究成果。

⁶⁹ 洪邁《容齋三筆·別國方言》：「今世所傳揚子雲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凡十三卷，郭璞序而解之。其末又有漢成帝時劉子駿與雄書，從取方言及雄答書，以予考之，殆非也。雄自序所為文，漢史本傳但云：經莫大於易故作太元，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

境的「蜀漢區」，然則兩區域於聲類與韻類的現象，卻不盡然如揚雄語言結構內部採行歸併的策略，顯示「秦晉區」和「吳楚區」保存相較古老語言性質的可能性為高，若是這個論點可能成立的話，今本揚雄《方言》為晉人所作的可能性，便相對減縮。

第八，仍有一個問題值得再加以說明，郭璞反切所記錄字例與單一音切，若是對照《廣韻》、《集韻》呈顯出複數音切時，郭璞所擇取音切的具體意義為何？這一個問題的答案，若以梅祖麟（1995）、楊秀芳（2000）和潘悟雲（2015）三先生研究「方言本字」的方法而言，「音義」關係規則的嚴守，即上古、中古間的音類條件，以及現代漢語方言音讀形式及其意義，是為觀察的首要條件。

第九，《方言》區域間同源詞的音類條件，是觀察、審視「音類層」存在的重要依據。「同源詞」的研究，對於古代漢語區域間的「語言層」存在與否，很可能可以提供若干歷史向度的論據。「合韻」（李存智 2003）或是「韻重」（孫以文 2017）的現象，或可納入「語言層」的學說觀點進行討論。

徵引文獻

專著

- 丁邦新：《丁邦新語言學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98年。
- 丁啟陣：《秦漢方言》，北京：東方出版社，1991年。
- 何大安：《漢語方言與音韻論文集》，臺北：文盛彩藝，2009年。
- 吳吉煌：《兩漢方言詞研究：以《方言》《說文》為基礎》，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
- 呂昭明：《東亞漢語音韻學的觀念與方法》，臺北：元華文創，2017年。
- 林語堂：《語言學論叢》，臺北：民文出版社，1967年。
- 周祖謨：《方言校箋》，北京：巴黎大學北京漢學研究所通檢叢刊之十四，1951年。
- ：《方言校箋》，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
- 周祖謨校，吳曉鈴編：《方言校箋及通檢》，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年。
- 姚榮松：《古代漢語詞源研究論衡》，臺北：學生書局，2015年。
- 陳亞川、鄭懿德：《漢語集稿》，北京：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1993年。

倉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賦莫深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雄平生所為文，盡於是矣。初無所謂《方言》。」關於《容齋三筆》，本文取用的是《四庫全書》版本。

- 陳保亞：《20世紀中國語言學方法論》，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9年。
- 華學誠：《揚雄方言校釋匯證》，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
- ：《揚雄《方言》校釋論稿》，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
- 黃金文：《方言接觸與閩北方言演變》，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2001年。
- 楊建忠：《秦漢楚方言聲韻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
- 〔日〕岩田礼編：《漢語方言解釈地図》，東京：白帝社，2009年。
- ：《漢語方言解釈地図（續集）》，東京：好文出版，2012年。
- 〔日〕遠藤光曉：《中国音韻学論集》，東京：白帝社，2001年。
- Bynon, Theodora: *Historical Linguis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Coblin, W. South: *A Handbook of Eastern Han Sound Glosses*,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Fox, Anthony: *Linguistic Reconstru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 Paul L.-M. Serruys: *The Chinese Dialects of Han Time According to Fang Ye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59.

期刊與專書論文

- 丁邦新：〈問奇集所記之明代方音〉，收入《中央研究院成立五十週年紀念論文集（第2輯人文社會科學）》，臺北：中央研究院，1978年。
- ：〈漢語上古音的元音問題〉，收入《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第2輯歷史語言學，臺北：中央研究院，1994年。
- 白一平：〈關於上古音的四個假設〉，收入《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第2輯歷史語言學，臺北：中央研究院，1994年。
- 江敏華：〈《說文》、《釋名》中所反映的漢代方言現象〉，《臺大中文學報》第16期，2002年。
- 何大安：〈古漢語聲母演變的年代學〉，收入《林炯陽先生六秩壽慶論文集》，臺北：洪葉文化，1999年。
- 李壬癸：〈語言的區域特徵〉，收入《屈萬里先生七秩榮慶論文集》，臺北：聯經出版社，1978年。
- ：〈關於*-b尾的構擬及其演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集刊》第55本第4分，1984年。
- 李存智：〈合韻與音韻層次〉，收入《漢藏語研究：龔煌城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2004年。
- 李道中：〈許氏說文所稱別國殊語與揚氏方言異同條證〉，《文瀾學報》第2卷第2期，1963年6月。

- 林英津：〈試論上古漢語方言異讀的音韻對應〉，收入《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學生書局，1999年。
- 林語堂：〈前漢方言區域考〉，收入《語言學論叢》，臺北：民文出版社，1967年。
- 胡楚生：〈古漢語中單音詞與複音詞之關係〉，收入《中央研究院國際漢學會會議論文集》語言文字組，臺北：中央研究院，1981年。
- 孫玉文：〈揚雄《方言》折射出的秦漢方言〉，收入《語言學論叢》第44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11年。
- 徐芳敏：〈春秋戰國至魏晉南北朝時期蘇北淮南地區與楚方言有關的楚文化問題〉，收入《張以仁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學生書局，1999年。
- 馬學良：〈《方言》考原〉，收入《羅常培紀念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84年。
- 梅廣：〈訓詁資料所見到的幾個音韻現象〉，《清華學報》第24卷第1期，1994年3月。
- 楊秀芳：〈方言本字研究的觀念與方法〉，《漢學研究》第18卷特刊，2003年12月。
- ：〈從方言比較論吳閩同源詞「摭」〉，《語言暨語言學》第4卷第1期，2003年。
- 嚴耕望：〈揚雄所記先秦方言地理區〉，《新亞書院學術年刊》第17期，1975年9月。
- 〔韓〕李妍周：〈揚雄《方言》의 通語와 公통어〉，《中國語文學》59，2012年4月。
- 〔韓〕李春永：〈《問奇集》에 나타난 16・17世紀 閉口韻尾[-m]消失〉，《中國語文學》48，2006年12月。
- ：〈《問奇集》에 나타난 韻類系統分析〉，《中國語文學》53，2009年6月。
- 〔日〕立石廣男：〈郭璞の音注について（中）——《方言》における反切下字〉，《漢学研究》第9号，1972年3月。
- ：〈郭璞の音注について（上）——《方言》における反切上字〉，《漢学研究》第8号，1971年3月。
- ：〈郭璞の音注について（下）——《方言》における直音注を中心に〉，《漢学研究》第13・14併号，1975年11月。
- 〔日〕遠藤光曉：〈從編輯史的角度剖析揚雄《方言》〉，收入《語苑擷英——慶祝唐作藩教授七十壽慶學術論文集》，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1998年。

Coblin, W. South, The Finals of Yang Xiong's Languag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vol.11 : 2. 1-53, 1984.

Coblin, W. South, Some Sound Changes in the Western Han Dialect of Shu.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vol.14 : 2.134-226, 1986.

Paul L.-M. Serruys, The study of the old Chinese Dialects: The name for the wildcat in Fang-Yen. Viii,2. *Oriens* 6 : 2 354-371, 1953.

———, Five word studies on Fang Yen (fisrt part). *Monumenta serica* vol.19. 115-209, 1960.

———, Five word studies on Fang Yen (second part). *Monumenta serica* vol.21. 222-319, 1962.

———, Five word studies on Fang Yen (third part). *Monumenta serica* vol.26. 255-285, 1967.

學位論文

何大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1981年6月。

吳瑞文：《吳閩方言音韻比較研究》，臺北：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2005年6月。

呂昭明：《澎湖群島閩方言音韻的類型與分佈》，臺北：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2008年1月。

李存智：《秦漢簡牘帛書之音韻學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1995年6月。

李昭瑩：《揚雄方言同源詞研究：以秦晉方言和楚方言為例》，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1997年6月。

楊秀芳：《閩南語文白系統的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1982年6月。

〔韓〕李妍周：《漢代同源詞音韻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1995年10月。

〔韓〕金慶淑：《《廣韻》又音字與上古方音之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1993年6月。